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贾明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荣华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 斌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王建华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应对对策，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丽生态/公司/本公司/深华新	指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五岳乾坤	指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瑞达投资	指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美辰	指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华新润达	指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深华新	指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	指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八达园林	指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青草地	指	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艾特斯		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美丽生态	股票代码	00001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丽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ECOBEAUT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贾明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 A 栋孵化大楼 321-322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2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8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军	赵明珍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电话	0755-33228575	0755-33228575
传真	0755-33375373	0755-33375373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三证合一后，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92181597U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2013年5月29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4.41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逐步转型为园林绿化行业,主营业务发生变化,由原来的主营业务收入为CNG燃气设备收入,变为主营业务收入为园林绿化收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2013年5月29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4.41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原重庆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中糖大厦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	肖长清	2013年7月19日-2016年7月19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董晓瑜、赖波文	2015年10月9日-2016年12月31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1,053,529,409.92	957,379,300.71	10.04%	230,299,67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77,126.94	20,970,633.23	90.16%	-74,553,20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825,101.87	-1,229,008.70	-5,906.88%	-56,416,83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009,787.27	-388,026,037.33	79.12%	-120,689,30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0340	42.94%	-0.1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0340	42.94%	-0.12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2.54%	-0.71%	-13.52%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4,853,287,591.16	5,162,182,903.59	-5.98%	804,218,43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03,063,094.30	2,162,823,000.08	1.86%	546,274,240.6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254,638.15	439,623,653.93	147,153,567.72	345,497,55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06,655.40	59,029,087.92	-4,375,563.67	17,930,25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05,639.47	59,236,404.44	-3,098,098.55	-97,657,76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0,719.51	-150,669,775.63	-6,084,140.37	105,864,848.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469.53	25,600,084.58	-8,71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560,758.96	1,052,339.85	998,339.18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4,352,146.5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66,256.06	-54,991.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8,529.22	-1,008,842.04	-585,632.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000,000.00			注(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0.46	2,777,684.40	-6,031,284.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511.71	
合计	113,702,228.81	22,199,641.93	-18,136,373.23	--

注(1)：报告期内，重组标的八达园林股权发生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500 万元，同时王仁年应支付的业绩承诺及资产减值补偿款合计收益为 11,500 万元。根据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规定，商誉的减值与企业的其他长期资产减值性质相同，属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应作为企业的经常性损益。但业绩补偿仅针对并购重组交易完成后的特定期间，不具有持续性，应确定为非经常性损益。故业绩补偿款 1.15 亿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体现。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养护及绿化苗木种植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市政景观建设、河道治理、园林生态景观建设、市政道路、乡村生态旅游等公用工程业务方面进行了积极拓展，并取得相关进展。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主承揽业务，并组织项目实施。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主导地位，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园林景观设计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次要地位。公司从事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的经营模式分为项目投标、采购业务、工程施工、项目验收及结算等环节。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从国家政策环境来看，随着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以及多元化的文化产业政策扶持，对中国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人居环境改善及文化生活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生态保护治理和文化产业将成为经济发展新常态下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为社会环境和经济发展注入强劲新动力。在此背景下，公司对未来中国的生态环境产业与文化旅游事业充满期待和信心。

2、从宏观经济发展来看，园林绿化行业正处于扩张期，经济持续增长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经济的高速发展将会持续拉动园林绿化的投资需求。

3、从行业发展的直接需求来看，城市化进程的推进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活力，目前我国许多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还处在较低水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人口和城市用地规模将迅速扩大，新的城市和城市建成区将带动大规模的园林绿化建设并促进生态修复技术的进一步应用。

（四）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国家“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和PPP政策的进一步推进，为生态环境修复、文化旅游城镇、污染河道治理等生态综合治理业务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加大在该方面的投入、寻求战略合作方等将为公司生态综合治理业务业绩快速增长奠定基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居住舒适度的要求刺激了生态园林绿化率的不断上升；国家城市规划政策和“园林城市”、“生态城市”等标准也让地方政府在城市建设中重视生态园林的营造，从而为生态园林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但由于受园林行业本身的特征限制，例如资金密集型特征、劳动密集型向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过渡特征和周期性特征等特点，使得行业目前竞争尤为激烈，对园林企业的运作管理带来巨大的挑战。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战略管理工作，通过对内部管理系统的不断升级，持续深化区域建设，加快企业规模化发展；坚定发展战略规划及发展目标，全面提升公司整理综合实力，确保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达到预期战略目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商誉	2016 年度计提减值 115,000,000 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结构优势

公司拥有两家一级园林资质的施工企业和一家甲级资质的园林景观设计企业，施工与设计二者优势相结合，增强业务能力，实现全产业链快速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跨区域施工优势

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区之间地貌、气候（温度、降雨量）、土壤（机械组成、盐碱性）、植物生长习性等方面差异很大，对企业的施工经验和施工能力要求很高，公司具有较强的跨区域施工能力，子公司在海南、浙江、江苏、新疆、贵州等多个省份有施工项目。 本公司积极顺应园林绿化生态化发展的趋势，凭借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的综合优势积极开拓园林绿化领域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跨区域施工能力，夯实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3、积极拓展公司业务领域

随着国家不断重视生态环保问题，各项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除传统园林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外，公司也将积极向生态修复、环保等领域发展。

4、管理及业务模式的自我改进能力，推动公司不断发展

公司具有顺应经济和行业发展趋势，适时进行管理、经营模式改进的传统和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时刻把握业务发展情况，并根据业务特点制定改进策略，采取加强项目实施负责人成本控制责任和工作积极性的相关制度、优化施工队伍等。针对目前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PPP项目规模的扩大，公司将加强区域管理模式和与实力供应商等机构合作的经营模式，促进公司在新形势下的稳健、顺畅发展。

5、发挥平台优势，助力公司高效发展

公司作为深圳主板老牌的上市公司，具有多年资本运作的经验，通过良好的资本运作平台，设立多渠道的融资和技术通道，借助外部专业资源力量，为公司规模发展和业务转型提供高效的资金和资源保障。

6、人才战略优势，人才理念促进持续发展

公司一直秉承着“唯才是举，海纳百川”的人才理念，不仅在园林工程、景观设计、工程施工、绿化养护的专业队伍上保持着专业深度，更加注重各类人才梯队的建设，不断拓展不同人才专业领域的幅度，注重引进和培养多元化、复合型的人才梯队。公司全力为员工打造良好的事业平台，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我国在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化的同时，政府在生态环境保护及治理、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力度逐步加大。公司管理层在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及企业自身情况的基础上，努力克服外部不利因素的影响，坚持稳健经营宗旨，积极推进公司既定发展战略，保持公司业务按照计划进度推进。

公司主要业绩来源于下属两家园林工程施工建设企业和一家园林景观设计院，同时，公司在全国多个地方建有大型的苗圃基地，以实现全产业链快速发展，极大地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以实现全力股东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生态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加大开拓力度，PPP项目的开拓工作有序开展，成效逐步显现，实现了业绩的稳定增长。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352.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4%。营业成本76,326.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81%；实现营业利润7,000.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2.7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87.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16%**。

未来，公司将实行稳健发展策略，继续在生态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等市政业务方面加大开拓力度，特别是PPP模式业务领域积极拓展并加快其落地进程，发挥公司在技术、质量控制、业务开拓、融资能力方面的优势，实现收入规模的更大增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53,529,409.92	100%	957,379,300.71	100%	10.04%
分行业					
燃气销售服务	24,249,084.60	2.30%	31,976,893.87	3.34%	-24.17%
园林建设	959,108,970.45	91.04%	859,134,468.26	89.74%	11.64%
园林设计	61,413,546.57	5.83%	40,079,492.16	4.19%	53.23%
苗木销售	720,435.97	0.07%	11,338,856.00	1.18%	-93.65%

其他	8,037,372.33	0.76%	14,849,590.42	1.55%	45.87%
分产品					
燃气销售服务	24,249,084.60	2.30%	31,976,893.87	3.34%	-24.17%
园林建设	959,108,970.45	91.04%	859,134,468.26	89.74%	11.64%
园林设计	61,413,546.57	5.83%	40,079,492.16	4.19%	53.23%
苗木销售	720,435.97	0.07%	11,338,856.00	1.18%	-93.65%
其他	8,037,372.33	0.76%	14,849,590.42	1.55%	45.87%
分地区					
华东	303,146,906.49	28.77%	777,064,490.34	81.17%	-60.99%
西北	44,362,707.46	4.21%	101,845,254.89	10.64%	-56.44%
西南	544,269,673.44	51.66%	49,664,378.74	5.19%	995.90%
华中	319,622.64	0.03%	192,622.64	0.02%	65.93%
华北	95,734,545.82	9.09%	23,048,401.39	2.41%	315.36%
华南	40,093,296.92	3.81%	5,564,152.71	0.58%	620.56%
东北	25,602,657.15	2.43%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林建设	959,108,970.45	687,279,147.42	28.34%	11.64%	-0.57%	8.79%
分产品						
园林建设	959,108,970.45	687,279,147.42	28.34%	11.64%	-0.57%	8.79%
分地区						
华东	303,146,906.49	233,221,458.44	23.07%	-60.99%	-63.17%	4.57%
西南	544,269,673.44	392,797,601.45	27.83%	995.90%	867.78%	9.5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1、2014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和浙江沧海组成的联合体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BT项目承包合同，该项目已于2016年12月13日全部验收进入审计结算。

2、2016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六盘水钟山区人民政府签署了《钟山区美丽乡村升级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2017年2月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该项目总投资额163,311.35 万元，施工总承包合同目前尚在洽谈签订中，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34,859.80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33.09%。

3、2016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六盘水梅花山山体覆绿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框架协议》，2016年10月中标该项目，2016年12月合作双方签署了正式合同，合同金额31,146.88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1,672.16万元，占本年度全年收入金额的11.08%。

4、2016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云南园林绿化公司、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漾濞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了3个亿的《云南省漾濞彝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建设工程及“创园”工作合作框架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签署具体合作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5、2016年12月，公司与中建西南分公司、四川富航基金公司、乐山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50亿的《战略合作协议》，内容为乐山市老城区历史文化遗址构建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签署具体合作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6、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右旗人民政府签订了3个亿的《巴林右旗人民政府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签署具体合作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7、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四川省道之源企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30亿的《青城幻景生态养生主题度假区施工总承包合同》，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8、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蒙草生态公司竣工结算下浮分包工程合同（大青山前坡生态治理工程—陶思浩第三标段）》，报告期内，该项目尚未开工，未确认收入和成本。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建设	园林建设	687,279,147.42	90.04%	691,197,828.59	91.29%	-0.57%
园林设计	园林设计	54,288,921.58	7.11%	30,944,778.01	4.09%	75.44%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534,134.08	0.07%	4,803,978.35	0.63%	-88.88%
燃气销售服务	燃气销售服务	16,063,226.13	2.10%	21,751,281.63	2.87%	-26.15%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5,100,317.98	0.67%	8,460,036.51	1.12%	-39.7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 2 户，减少 4 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变更原因
1 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0	2016 年新设
2 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6 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2 日注销
2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注销
3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注销
4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3 日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5,153,515.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贵州钟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48,598,002.87	33.09%
2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6,721,579.53	11.08%
3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151,671.32	9.98%
4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44,216,143.35	4.20%

5	金乡县生态湿地景区管理委员会	40,466,118.01	3.84%
合计	--	655,153,515.08	62.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0,405,989.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1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昆山道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135,000.00	6.57%
2	江苏联搏工程有限公司	49,840,000.00	6.53%
3	常州飞峰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5,600,000.00	4.66%
4	济宁长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584,955.34	3.61%
5	枞阳县怡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7,246,034.00	3.57%
合计	--	190,405,989.34	24.9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805,642.89	15,152,045.50	103.31%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公司
管理费用	117,418,487.02	81,899,077.99	43.37%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公司
财务费用	92,354,283.86	33,059,302.55	179.36%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公司、温州项目新增贷款 2.36 亿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9,050,228.03	489,051,757.68	12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0,060,015.30	877,077,795.01	3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09,787.27	-388,026,037.33	7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9,554.79	27,689,674.20	-76.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94,540.51	632,309,682.71	-88.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44,985.72	-604,620,008.51	-8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175,000.00	2,148,580,856.56	-5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9,769,042.86	436,304,500.17	31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594,042.86	1,712,276,356.39	-147.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448,815.85	719,630,310.55	-233.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比上年增长79.12%主要系2016年工程回款较2015年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88.78主要系2015年购买重大资产八达园林，2016年没有购买重大资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147.46%主要原因系2015年购买资产新增贷款和2016年归还贷款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公司的业务主要为 BT 和 EPC 项目，回款均在工程完工结算后分期支付，非按工程进度进行支付形成。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939,650.56	43.57%	BT 项目形成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000,000.00	167.36%	子公司八达园林未完成业绩及资产减值的补偿	否
资产减值	115,313,511.64	167.82%	商誉及存货等相关资产的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22,514.68	3.09%	主要是政府补贴	否
营业外支出	3,419,815.41	4.9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57,151,100.75	11.48%	1,264,113,968.97	24.49%	-13.01%	归还贷款及支付工程款
应收账款	394,199,154.87	8.12%	398,073,806.40	7.71%	0.41%	
存货	1,799,716,655.82	37.08%	1,437,505,939.88	27.85%	9.23%	工程项目完工量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1,028,319.52	0.02%	1,052,991.40	0.02%	0.00%	
固定资产	69,760,480.08	1.44%	57,220,652.44	1.11%	0.33%	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0.00%	10,693,614.02	0.21%	-0.21%	转入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778,354,525.00	16.04%	1,047,100,000.00	20.28%	-4.24%	归还贷款
长期借款	456,000,000.00	9.40%	510,000,000.00	9.88%	-0.48%	将 2017 年 12 月份到期的 5400 万划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负债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2015年7月16日，因林斌、林杰诉我公司等侵权责任纠纷一案，法院冻结了我公司银行存款1,449,877.04元，期间产生利息收入为11,097.80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被冻结账户总金额为1,460,974.84元，同时被冻结的还有公司持有的浙江深华新100%股权和公司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及认缴额1亿元，2016年12月林斌、林杰撤诉，2017年3月因该诉讼而被冻结的资产全部解除冻结，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5日、2015年10月14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3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2015-109、2016-120、2017-016）。

2、用于工程项目的保证金为银行存款271,619,200.88元，业绩承诺的共管账户150,005,765.21元。

3、孙公司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名下房产抵押，为其母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抵押房产的账面价值为13,052,096.46元，抵押期限为2016年5月4日至2017年5月3日。

4、子公司八达园林于2016年11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年（二营）字0036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借款，抵押物为016（二营）抵字第105号不动产，该不动产的账面价值为8,965,925.30元，为合同期限从2016年11月25日至2017年5月26日。

5、子公司八达园林承接万达工程项目，向对方开具履约保函，由常州市花祺工程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函金额为6,513,976.70元，支付常州市花祺工程担保有限公司保函保证金651,420.00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0.00	696,725,000.00	-100.00%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3	股东赠与	44,100	9,680	42,035	9,680	9,680	21.95%	2,065	赠与资金专户	2,065
2015	发行股份	81,340	53,477.56	81,34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125,440	63,157.56	123,375	9,680	9,680	21.95%	2,065	--	2,06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股改赠与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1、对下属企业投资合计 7,500 万元，以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其中，对浙江深华新增资 5,000 万元，对设计院增										

资 2,500 万元)；

2、用于浙江深华新园林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17,935 万元；

3、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3,600 万元；

4、用于园林行业整合的资金 3,320 万元，均用于支付收购八达园林部分现金对价。

5、计划用于投资设立海南子公司的 1,000 万元和用于园林行业整合的剩余资金 8,680 万元，合计 10,130.2775 万元（含利息）使用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就 2016 年度股改赠与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赠与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1、支付收购八达园林股权现金对价 78,477.56 万元；

2、支付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相关发行费用 2,862.44 万元。

就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对下属企业投资,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	是	8,500	7,500	0	7,500	100.00%		-1,265.64	是	否
用于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否	20,000	20,000	0	17,935	89.68%		0	是	否
用于园林行业整合资金	是	12,000	3,320	0	3,320	100.00%		0	是	否
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否	3,600	3,600	0	3,600	100.00%		0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	是		10,130.28	10,130.28	10,130.28				是	否
支付收购八达园林 51% 股权之现金对价	否	78,477.56	78,477.56	53,477.56	78,477.56	100.00%	2015 年 12 月 10 日	9,003.15	是	否
支付相关发行费用	否	2,862.44	2,862.44	0	2,862.44	100.00%	2015 年 12 月	0	是	否

							10 日			
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利息收入	否		284.52	284.52	284.5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5,440	126,174.8	63,892.36	124,109.8	--	--	7,737.5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25,440	126,174.8	63,892.36	124,109.8	--	--	7,737.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到达计划进度事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4,660 万元。</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20,000 万元，剩余的 44,660 万元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6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6 年 7 月 14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已归还股改赠与资金专户。</p> <p>2、2016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6 年 7 月 14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已归还股改赠与资金专户。截至 2016 年 9 月 12 日，剩余的 3,000 万元归还至股改赠与资金专户。</p>									

	3、2016年11月18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至2017年2月16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股改赠与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对下属企业投资，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	1,000	1,000	1,000	100.00%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园林行业整合资金	8,680	8,680	8,680	100.00%			是	否
合计	--	9,680	9,680	9,68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鉴于股改以来市场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组八达园林已完成，目前及未来的12个月内，公司暂无对新的园林企业进行整合的计划，部分股改赠与资金处于闲置状态。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为了缓解资金压力，发挥股改赠与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拟取消原设立海南子公司和园林整合的计划，将尚未使用的股改赠与资金10,130.2775万元（含利息）使用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股改赠与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管理	30,000,000	25,051,409.23	24,102,273.85	1,979,235.33	-3,267,601.34	-3,268,904.31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然气销售	19,248,589.18	37,427,609.12	12,925,633.94	28,956,136.59	-4,937,505.22	-3,746,941.47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道路施工、园林绿化	75,000,000.00	1,017,338,534.95	139,131,804.36	154,474,076.27	-13,971,714.16	-13,719,640.02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园林建设	100,000,000.00	972,701,129.76	90,278,628.26		-4,974,706.62	-4,919,280.00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景观设计	30,090,000.00	117,549,114.07	37,396,146.12	67,262,136.51	1,408,368.60	1,063,234.01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园林施工苗木销售	355,000,000.00	2,829,123,770.65	936,239,879.57	806,864,062.77	119,773,131.78	88,083,782.8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主要的风险和机遇及应对对策

1、行业及业务发展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我国基础及生态环保设施建设力度有所加大，在全面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及市场化管理的理念引导下，以PPP及EPC等形式推出的建设项目日趋增多，给以园林绿化、生态环保类业务为主业的公司也带来发展机遇。承接新型大型市政项目，需要公司具备策划、规划设计、融资方案安排、项目建设等全面的运作能力，这给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升提出了挑战。2016 年公司通过研究拓展、投资合作等形式拓宽了生态环保等方面的业务领域，通过与专业机构的合作，落实了加大市政业务拓展及实施力度的目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公司将通过人才引进及管理完善进一步推动公司管理能力的提高，促进业务发展。

2、业务发展产生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大中型市政工程项目逐渐增多，EPC项目的分期收款及PPP模式下的资本金出资，均会给公司形成较大的资金投入客观需求，使得业务规模的扩张在一定程度上有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及融资能力，并可能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及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通过更多的参与优质PPP项目及与更多具有较强实力的社会资本方合作参与PPP项目的出资等方式，有效缓解公司在这方面的压力和风险。

3、宏观政策及行业运行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生态修复、文化旅游及其他市政公用工程项目，且取得了较好进展，2017年公司市政业务量将有望进一步扩大。作为公司传统强项的房地产配套业务，仍将占有一定比例，因此，房地产行业的整体景气度还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状况构成较大影响。另外，公司市政业务的开展力图建立全面的服务能力，以期市政项目能够快速、高效的落地实施，但市政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复杂、PPP形式项目规划等程序流程长，而且受政府认知、贯彻力度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部分项目存在落地时间长或落地难的问题，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积极拓展生态环保、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业务，提高上述业务占比，公司将抓住生态环保、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机遇，在制度建设、专业能力等各方面进行加强，以实现上述业务的规模化增长，提高其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占比。

2、紧密跟随国家有关“土十条”、“海绵城市”、“特色小镇”等相关政策，抓住PPP项目发展机遇，利用公司具备的优势，并采取有力措施实现业务拓展，PPP业务模式的发展，将为具有业务和资金实力的上市建筑类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年积累及上市带来的业务品牌知名度和资金运用能力，通过加强研发力度、引进社会资源和实施战略合作，大力发展PPP 业务，以实现业务稳步增长。

3、构建合作、投资模式，实现共赢共同发展，公司在承接相关大型类项目过程中，将与专业性或实力型公司进行合作，在扎实完成项目目标的同时，实现业务的相互补充和促进。同时，公司将在合作伙伴

中选择具有较强协同能力的企业，以期实现在业务拓展、技术合作等方面的更大共赢。

4、进一步巩固传统业务领域的地位和规模，为新的发展奠定基础，在新的业务领域和模式不断开拓发展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巩固自身在传统领域的优势和地位，实现传统业务的稳定增长，为公司新型业务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三）2017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1、传统园林业务

凭借传统园林领域的核心优势，做大增量市场，提升企业的市场集中度，以PPP为业务模式，加快推动现有框架协议的落地与在手订单的实施推进，并借助公司生态城镇综合平台积极开拓更多、更优质的PPP项目，为生态城镇业务储备优质客户资源。

2、生态城镇板块

在现有美丽乡村，生态城镇试点项目基础之上，完善和丰富现有的商业运营模式，积极开拓生态城镇增量业务，在持续推进现有项目的建设运营的同时，推动生态城镇产业链向内容延伸，依托现有生态城镇成熟项目，加快自身孵化业务的落地，打造生态城镇全产业链。

3、通过发挥上市企业的融资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促进业务发展

市政、旅游等业务，特别是PPP项目存在周期较长，且资金需求量大，资金回收期限长的特点，因此公司除了利用现有融资能力适时补充营运资金外，还将通过联合或者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经营PPP项目。另外，公司将与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以实现PPP项目中收益共享的同时降低项目投资和执行风险。通过发挥上述能力，促进公司PPP项目业务的稳步发展。

4、通过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为业务发展奠定管理和人力基础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及业务开拓团队、质量控制团队、技术研发团队等人才建设，引进具有丰富专业领域工作经历的人才，以为PPP项目融资和新业务拓展更广阔的渠道；同时促进加强风险控制，监督知道公司业务部门在进行PPP项目开拓时融资条件的合理把握。

5、资金保障措施

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充分利用好自有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加强工程结算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切实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以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资金总体安全可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年公司盈利3,987.71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公司盈利**2,097.06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 2015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亦不转增股份。

2014年公司亏损7,455.32万元，公司业绩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5月15日，本企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6月3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0日，上述重组事项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19,854,713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0.00	39,877,126.94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20,970,633.23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74,553,205.01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五岳乾坤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五岳乾坤承诺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五岳乾坤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	2013 年 05 月 03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五岳乾坤	关于与上市公司实行“五分开”的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或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其他与上市公司具有利益冲突或竞争性的行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为了将来尽量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造	2013 年 07 月 24 日	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及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违法违规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本公司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人保证以上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五岳乾坤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应负责赔偿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并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深华新所有。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自成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以来，本公司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深华新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五岳乾坤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	2015年11	自2015年10月9日	严格履行	

		交易的承诺	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	月 03 日	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五岳乾坤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作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自成为深华新的实际控制人以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深华新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郑方	关于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所有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人/本单位保证及时向深华新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人/本单位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深华新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单位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	2015 年 11 月 03 日	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p>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p>			
	所有交易对方	<p>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存在利用本次重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p>	<p>对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事宜，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企业保证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企业出具）对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人/本单位承诺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本单位保证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自然人出具）</p>	2015 年 11 月 03 日	<p>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p>	严格履行
	所有交易对方	<p>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王仁年、王云姗、陈亚平、闵伟平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2、吴克忠、刘健、李彪、张望龙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3、西证渝富、重庆贝信、韶关粤商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4、李文龙等 29 名自然人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5、常州世通等 7 名企业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p>	2015 年 11 月 03 日	<p>自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p>	严格履行

			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述认购人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王仁年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产生同业竞争。2、如本人/本公司可能获得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将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深华新或八达园林。若由本人/本公司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深华新及八达园林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王仁年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人/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深华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5年11月03日	自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批复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王仁年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八达园林2016年、2017年、2018年以及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16年01月20日		2016年未完成业绩承	

			16,800 万元、24,300 万元、30,000 万元以及 30,000 万元。如八达园林 2016 年至 2019 年的每年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承诺净利润，王仁年应按照本协议规定对发行人予以补偿。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如王仁年无需向甲方提供业绩承诺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则当年可以转出专用账户内的资金，具体比例为：2016 年度，20%；2017 年度，20%；2018 年度，30%；2019 年度，30%。			诺，王仁年已按协议约定进行补偿
	王仁年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王仁年所持本公司股份（共 27,713,874 股）锁定期全部为 36 个月。	2016 年 01 月 23 日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五岳乾坤	其他承诺	林斌、林杰起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本案涉案金额 1 亿元，五岳乾坤承诺承担本案的赔偿损失。	2015 年 08 月 05 日	2016 年 12 月 29 日本案已撤诉，该承诺期满。	截止本报告期末，该承诺事项尚未触发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八达园林	2016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16,800	9,031.01	见(2)	2016年01月20日	2016年1月2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业绩承诺未完成情况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议案》，公司与八达园林原股东王仁年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王仁年承诺“八达园林2016年、2017年、2018年以及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6,800万元、24,300万元、30,000万元以及30,000万元”。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八达园林2016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031.01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金额。

(2) 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分析

1、受宏观经济影响，地方政府项目模式逐渐转变为PPP模式，一方面政府立项项目数量减少，另一方面项目总投资额大幅增加。政府项目模式的转变使得公司项目洽谈周期较长，部分2016年洽谈并签约项目需要在2017年才能进场施工，开工项目的不足导致公司未能完成2016年度业绩承诺。

2、园林施工行业是资金推动型行业，业绩的增长离不开资金的支持。由于受相关事项的影响，银行等金融机构存在观望情形，导致公司的融资能力遭受较大的影响，资金的缺乏导致施工进度较为缓慢，未能实现预期目标。

(3) 公司针对八达园林未完成业绩承诺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督促王仁年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及时履行补偿义务，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强市场拓展能力以及提升产能等措施，助推八达园林实现2017年的业绩目标。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 2 户，减少 4 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 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0	2016 年新设
2 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6 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2 日注销
2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注销
3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注销
4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3 日注销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因其审计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节省费用，同时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经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为4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斌、林杰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	10,000	否	已撤诉	公司因本案被冻结的资产全部解除冻结	(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准许原告林斌、林杰撤回本诉；2、准许被告美丽生态撤回反诉。	2016年12月29日、2017年3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120、2017-016）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美丽生态	公司	北京证监局 2011 年巡检	被有权机关调查	要求整改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及北京证监局2011年度上市公

司检查工作安排，北京证监局于2011年8月15日开始对我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2011年11月北京证监局向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根据通知内容，公司于2012年初制定并公告了整改方案。经过多年的整改，绝大部分整改事项已经完成。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整改事项如下：

对外担保损失未见追偿措施及效果。2003年公司与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由深圳市中海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余额1977万元。2008年公司代偿了本金及利息共计2207万元，该担保案件尚未结案。目前，未见公司的追偿措施及效果。上述问题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问题成因：2003年我公司与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及反担保协议，因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未及时偿还贷款，2008年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我司进行强制执行，我公司的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在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亚奥数码等五家被告执行时，我在同一案件项下，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等企业进行追偿（我公司未重新立案），于2008年底向深圳市中院执行庭申请对亚奥数码公司厂房进行查封，但查封处于第四轮后。法院拍卖了亚奥数码公司的厂房，抵偿给了第一查封人，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已处于无资产状态。

整改措施：

1、2008年我公司遂向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等追偿，并查封了该三家公司的股权，但对子公司只能查封其股权，不能查封账户，导致未能收回任何款项。

2、在几年的追偿中追回了部分款项（100万元），为公司减少了一些损失。目前，我公司仍在继续挖掘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因此，尚未结案。

整改责任人：2012年12月13日前杜小莉、王锐；2012年12月13日后夏鹏、魏竞、王锐；2013年9月后贾明辉、郑方、王锐、李卉。

整改进展：2015年7月，公司多方挖掘到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有到期债权，已委托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向深圳中院申请恢复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执行追偿，深圳中院已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案尚未完结。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 息(万 元)	期末余额 (万元)
王仁年	子公司八达园林董事长	共管账户资金	15,000	37.59	11,500	0.00%	0	3,537.59
王云杰	公司董事、王仁年之子	借款	0	110	0	0.00%	0	110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注(1)、(2)	208.87	1,000	97.03	0.00%	0	1,111.8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注(1)：应付五岳乾坤 1,000 万借款形成原因：2016 年 10 月，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因现金流紧张，向大股东五岳乾坤申请财务资助，大股东五岳乾坤以零利率，零财务费用无偿向浙江深华新提供 1,000 万元的借款，浙江深华新已于 2017 年 1 月将 1,000 万归还给五岳乾坤。

注(2)：应付五岳乾坤 1,118,456.82 元形成原因：2015 年 12 月，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已将对宁波映山投资有限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大股东五岳乾坤，部分原债务人仍向浙江深华新支付款项，浙江深华新代五岳乾坤收取后，至 2016 年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将该代收的款项支付给五岳乾坤。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 有限公司	2014年10 月11日	36,000	2015年02月 12日	3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5年	否	是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20日	40,000	2015年07月09日	38,4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8月25日	35,000	2015年10月21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2015年11月15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2016年01月27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2016年11月2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2016年12月0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3月19日	45,000	2016年04月15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2016年05月24日	9,9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2016年12月02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4,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6,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5日	6,500	2016年02月26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是	是
			2016年03月02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6,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6,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1,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A2+B2+C2)	40,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C3)	172,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A4+B4+C4)	126,5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42%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诉讼及股份被冻结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五岳乾坤与林杰的股权转让纠纷案，宁波中院判定五岳乾坤支付相应股权收购款并赔偿利息损失，一审判决后五岳乾坤提起上诉，二审维持原判。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2016-072）。

五岳乾坤除已判决的诉讼案外，还有其被深圳中院冻结的19,380,000股、被北京高院冻结和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被北京第二中院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被深圳福田法院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深圳中院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股权的案件，由于五岳乾坤一直未将相关法院冻结其股权的缘由和法律文书转达本公司，故上述诉讼案未予完整披露，公司将持续关注深圳中院和北京高院冻结五岳乾坤股权的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2016-091、2016-108）。

（二）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六盘水钟山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详见2016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钟山区美丽乡村升级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2017年2月收到《中标通知书》，详见2017年2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2、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与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六盘水梅花山山体覆绿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框架协议，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9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署重大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包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2016年10月19日收到《中标通知书》，详见2016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2016年12月合作双方签署了正式合同，详见2016年12月21日披露的《全资子公司重大项目进展公告》。

3、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云南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漾濞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生态环境建设工程PPP框架协议，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订PPP项目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有签署具体合作合同。

4、公司与乐山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有签署具体合作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合作方建立了意向服务合作关系，签署了相关框架协议，公司按照相关规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披露，目前上述协议正在积极推进过程当中，其中六盘水钟山区、梅花山部分项目已落地实施，其他项目我们将在取得重要进展后进行公告。框架协议签署后在具体项目落实中需要企业、政府及其他机构做大量的前期工作，并履行规划、立项、报批等各项手续，其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各项目推进进程不尽相同，公司将积极推进，及时公告相关进展情况。

（三）公司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进展情况

2016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对我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期末，证监会对公司相关行为的稽查尚未结案。（公告编号：2016-093、2016-103、2016-112）。

（四）子公司重大诉讼情况

1、2016年12月，公司披露了浙江深华新与林斌、林杰的股东资格确认纠纷案件；2017年3月，原告林斌、林杰申请撤诉。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及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13、2017-028）。

2、2017年2月，公司披露了浙江深华新与林斌、林杰的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涉案金额20,072.58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五）报告期内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发生变更，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公告	2016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11）
对外担保公告	2016年02月05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25）
关于签署钟山区美丽乡村升级改造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6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3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2016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37）
关于子公司签署重大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6年08月09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82）
关于子公司签订PPP项目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6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84）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6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90）
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2016年10月21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95）
关于子公司终止《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合同》的公告	2016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099）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公告	2016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0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10）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13）
全资子公司重大项目进展公告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15）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公告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16）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继续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6 年 1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6-1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1,924,788	50.24%						411,924,788	50.24%
2、国有法人持股	15,110,828	1.84%						15,110,828	1.84%
3、其他内资持股	396,813,960	48.40%						396,813,960	48.4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8,549,787	38.85%						318,549,787	38.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264,173	9.55%						78,264,173	9.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7,929,925	49.76%						407,929,925	49.76%
1、人民币普通股	407,929,925	49.76%						407,929,925	49.76%
三、股份总数	819,854,713	100.00%						819,854,7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6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1%	176,360,000		176,360,000		冻结、轮候冻结	176,360,000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6%	34,090,879			34,090,879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0,983,048	-23,604,000	3,779,863	27,203,185	质押	3,556,770
王仁年	境内自然人	3.38%	27,713,874		27,713,874		质押	27,213,874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22,471,910		22,471,910		质押	22,471,910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18,258,426		18,258,426			
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15,110,828		15,110,828			
拉萨鑫宏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4,700,000	14,700,000		14,700,000		
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2,283,236		12,283,236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0%	11,516,853		11,516,85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34,090,879	人民币普通股	34,090,879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27,203,185	人民币普通股	27,203,185				
拉萨鑫宏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72,621	人民币普通股	3,472,621				
左建强	2,905,785	人民币普通股	2,905,785				
周腾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北京永安商业有限公司	2,178,658	人民币普通股	2,178,658				
黄贤清	2,146,560	人民币普通股	2,146,560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资产德远成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8,900				
陈军耀	1,845,406	人民币普通股	1,845,40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票非融资融券标的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韩辉军	2012 年 02 月 17 日	91440300590702650H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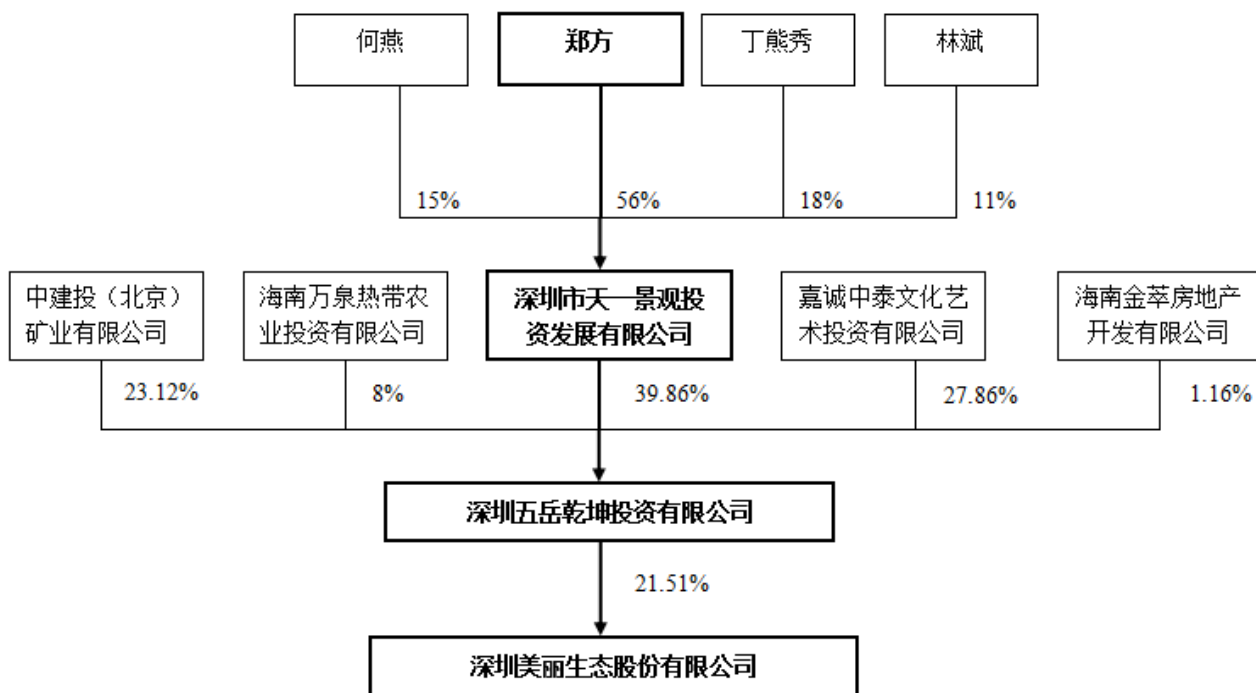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方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贾明辉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3年09月0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蒋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2	2013年09月0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郑方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3年09月0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王云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6年01月27日	2019年01月27日	1,880,693	0	0	0	1,880,693
王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09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丁熊秀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3年09月0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单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5年09月18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余志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4年12月13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虞群娥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3	2016年01月27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徐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1月27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王建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01月27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徐文慰	监事长	现任	男	56	2014年08月09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卢旭军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01月27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翟禹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02月25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李卉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2	2013年09月06日	2019年01月27日	0	0	0	0	0
陆红	董事	离任	女	55	2012年12月13日	2016年01月27日	0	0	0	0	0
贺连英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09年01月16日	2016年01月27日	0	0	0	0	0
李莉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6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1月27日	0	0	0	0	0
马卫国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5年05月14日	2016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孙永平	监事长	离任	男	52	2009年01月16日	2016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80,693	0	0	0	1,880,69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陆红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任职
贺连英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任职
李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任职
马卫国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任职
孙永平	监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27日	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简历:

贾明辉先生，196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出口业务部经理，香港华润集团越南公司总经理主管集团东南亚投资业务，任职于香港国润集团。

郑方先生，1963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深圳康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金城发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

蒋斌先生，198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三公司财务部。

王云杰先生，1981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在常州盛德报检代理有限公司工作。

王锐先生，1957年生，EMBA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电子工程建设开发公司海南公司任贸易部经理、海口市洲海贸易公司董事长；历任我公司行政总监、总经理、财务总监。

丁熊秀女士，196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院长，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省金华市园林管理处设计室主任、工程公司副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

单军先生，1963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在贵州省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工作；自2001年进入本公司工作起，历任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监事会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独立董事简历：

余志莉女士，1964年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部经理。

虞群娥女士,1963年生，博士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财经大学金融教研室副主任、主任，金融系副主任，金融学院副院长、院长。

徐斌先生，1968年生,文学、法学双学士。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事务所合伙律师。曾任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执业律师、深圳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建华先生,1979年生,武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MBA在读，注册会计师、ACCA。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曾任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经理。

监事简历：

徐文慰先生，1960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北京创友科贸公司法人、总经理。曾任中国地质工程公司计财部经理、美国OTC公司所属中国投资公司财务总监。

卢旭军先生，196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信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东莞市金银湖花园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九九隆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口汇恒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翟禹先生，1964年生，大专学历。2011年6月起入职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在北京崇文区华远公司财计科、中国抗灾救灾协会合力物资贸易发展公司、北京志成盛世广告公司、北京志远财务公司任职。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总经理：郑方（详见董事 郑方先生）

常务副总经理：王锐（详见董事 王锐先生）

副总经理：丁熊秀（详见董事 丁熊秀女士）

副总经理：王云杰（详见董事 王云杰先生）

董事会秘书：单军（详见董事 单军先生）

财务总监：李卉先生，1984年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历任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财务部税务会计，资金主管，会计主管，财务经理，信控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方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9月06日		否
蒋斌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06日		否
丁熊秀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0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郑方、蒋斌、丁熊秀任职的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方	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余志莉	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	2005年01月		是
余志莉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		否
虞群娥	浙江财经大学	金融研究所所长	2010年01月		是
虞群娥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		是
虞群娥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		是
徐斌	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合伙律师	2006年03月		是
王建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09月		是
徐文慰	北京创友科贸公司	法人兼总经理	1994年01月		否
卢旭军	深圳信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11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董事高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外，其他董监高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董监高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任职的，未计入“其他单位任职”，已在其简历中详细披露。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主要是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办法和考核制度，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为基础，以公司经营目标为导向，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最终确定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月预付，年底考核结算。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贾明辉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89.31	否
蒋 斌	副董事长	男	32	现任		否
郑 方	董事、总经理	男	53	现任	89.31	否
王云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否
王 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73.37	否
丁熊秀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46.60	否
单 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55.04	否
余志莉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8	否
虞群娥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8	否
徐 斌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否
王建华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8	否
徐文慰	监事长	男	56	现任	8	否
卢旭军	监事	男	52	现任		否
翟 禹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31.25	否
李 卉	财务总监	男	32	现任	54.16	否
陆 红	董事	女	55	现任		否
贺连英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否
李 莉	独立董事	女	56	离任		否
马卫国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否
孙永平	监事长	男	52	离任		否
合计	--	--	--	--	479.0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1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6
销售人员	86
技术人员	213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72
合计	5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8
大学本科学历	227
大学专科学历	161
中专及以下学历	117
合计	513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参照同行业薪酬标准，采用市场化的灵活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岗位设置管理情况，适时组织员工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第九届董事会人数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与参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4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公司治理的信息披露，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方面的沟通与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1%	2016年01月27日	2016年01月28日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19)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6%	2016年02月04日	2016年02月05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27)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8%	2016年02月23日	2016年02月24日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29)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61%	2016年04月06日	2016年04月07日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41)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92%	2016年05月04日	2016年05月05日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6-066)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1.55%	2016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8日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97%	2016年08月03日	2016年08月04日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80)
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5%	2016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7日	《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6-11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余志莉	16	2	14	0	0	否
虞群娥	14	2	12	0	0	否
徐斌	14	2	12	0	0	否
王建华	14	2	12	0	0	否
贺连英	2	0	2	0	0	否
李莉	2	0	2	0	0	否
马卫国	2	0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要求, 依法履行职责, 恪尽诚信和勤勉的义务, 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方面状况, 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 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题, 并就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控股股东

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履行职责，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坏账核销、计提减值、聘请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意见。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及规定，与公司财务部及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在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书面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加强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发现公司年报的难点问题后，立即与公司部分独立董事、董事、高管、财务人员一道，与审计师开会讨论相关事宜，形成会议记录；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会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发表了意见。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会议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意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相关考评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7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0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 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②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 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 出现以下情形的, 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②重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 或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 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2) 出现以下情形的, 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 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1%, 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3%, 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 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1%; (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1.5%但小于 3%, 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0.5%但小于 1%; (3) 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p>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1,000 万元及以上 (含 1,000 万元); (2) 重要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300 万元); (3) 一般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下。</p>

	营业收入的 0.5%，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小于净利润的 1.5%，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0.5%，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小于所有者权益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美丽生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第一期债	118149	2013年10月23日	2016年10月22日		10.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第二期债	118180	2014年01月27日	2017年01月26日	7,991.28	10.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第三期债	118212	2014年03月25日	2017年03月24日	13,852.82	8.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代理认购或受让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在首次认购或者受让前，应签署《风险认知书》，承诺具备合格投资者资格，知悉并自行承担私募债券风险。持有或租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单元的投资者，可以直接参与本次债券的认购和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第一期债本期已付利息 200,000 元，第二期债、第三期债本期未支付利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p>本次债券的期限为 36 个月，附第 24 个月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回售条款，第一期私募债券（债券简称：13 八达 01，债券代码：118149）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回售登记期（即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p> <p>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提供的数据，第一期私募债券“13 八达 01”的回售数量为 790,000 张，回售金额为 79,000,000.00（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20,000 张。</p>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	办公地址	苏州市苏雅路 308	联系人	胡续耀	联系人电话	0512-69368262

	份有限公司		号信投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向监管银行发起用款申请，监管银行核实公司的用款用途后审批可动用的资金款。
年末余额（万元）	131.3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增信措施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王仁年先生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专区公告中加以说明。发行人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制定年度、季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为：发行人营业收入、外部融资或流动资产变现等。

3、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并与监管银行、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监管协议》。在偿债保障金安排上，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发行人承诺，在私募债券付息日十个工作日前，将应付利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在本金到期日三十日前累计提取的偿债保障金余额不低于私募债券余额的 20%。偿债保障金自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之日起，仅能用于兑付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不得挪作他用。

4、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当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到期不能兑付本金，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发行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根据发行人 2013 年 7 月 18 日董事会决议及 2013 年 8 月 2 日股东大会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私募债券本息或到期未能按期偿付私募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1) 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证金之前，或在未兑付完当年本次债券规定的本息金额前，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付息公告、回售申报情况及回售结果公告、偿债承诺公告等，指定专人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披露报告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6,700.54	8,824.68	89.25%
流动比率	139.52%	152.90%	-13.38%
资产负债率	54.47%	57.96%	-3.49%
速动比率	47.98%	80.46%	-32.4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32%	2.95%	3.37%
利息保障倍数	1.65	2.39	-30.9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33	-12.57	102.6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4	2.67	-31.0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3.91%	73.76%	30.15%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 10 月公司成功收购八达园林，1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 2015 年度并入八达园林两个月的利润，2016 年度并入八达园林整年的利润，因此去年的数据和财务指标按并入两个月的数据

下计算，而 2016 年按全年计算。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已于2014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23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利息兑付，并于2015年10月23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本金兑付7,9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债券本金余额0元。

发行人已于2015年1月27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利息兑付。

发行人已于2015年3月25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利息兑付。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授信总额 173,960 万元，已使用授信 128,835.45 万元。公司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违约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履行偿债保障措施，保障措施能够充分、有效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金及利息的合法权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五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勤信审字【2017】第 144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光初、刘雪亮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告附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8（1）所述：贵公司于2016年10

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深证调查通字16232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对贵公司立案稽查。截止审计报告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立案稽查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稽查尚未结案。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光初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雪亮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7,151,100.75	1,264,113,968.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11,708.72	40,000,000.00
应收账款	394,199,154.87	398,073,806.40
预付款项	8,553,632.49	14,933,832.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218,064.92	109,945,323.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9,716,655.82	1,437,505,939.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0,670,322.63	178,984,802.87
其他流动资产	9,835,027.53	
流动资产合计	3,031,055,667.73	3,443,557,674.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94,268,514.94	743,959,600.72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28,319.52	1,052,991.40
固定资产	69,760,480.08	57,220,652.44
在建工程		10,693,614.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072,320.90	12,234,768.40
开发支出		
商誉	698,325,815.25	813,325,815.25
长期待摊费用	21,891,242.67	18,618,54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05,230.07	30,538,83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80,000.00	24,855,40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2,231,923.43	1,718,625,229.45
资产总计	4,853,287,591.16	5,162,182,90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8,354,525.00	1,047,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86,048.26	14,414,631.48
应付账款	823,666,417.57	700,275,096.10
预收款项	22,796,441.58	16,679,278.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939,022.39	15,015,253.72
应交税费	38,285,444.06	94,214,808.57
应付利息	16,918,189.64	20,340,289.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846,424.69	261,654,081.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40,974.41	8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518,950.37	
流动负债合计	2,172,452,437.97	2,252,193,43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6,000,000.00	510,000,000.00
应付债券		216,296,621.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138,152.26	5,900,064.6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96,748.71	7,490,790.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234,900.97	739,687,476.93
负债合计	2,643,687,338.94	2,991,880,91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5,371,501.32	1,495,371,501.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273,833.54	2,910,866.26
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029,742.35	-163,906,86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3,063,094.30	2,162,823,000.08
少数股东权益	6,537,157.92	7,478,98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9,600,252.22	2,170,301,98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53,287,591.16	5,162,182,903.59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926,324.30	723,425,935.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38,304.00	289,431.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9,118,522.36	173,911,021.04
存货	5,277,206.00	5,787,574.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9,460,356.66	903,413,961.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2,716,124.70	1,877,716,124.70
投资性房地产	1,028,319.52	1,052,991.40
固定资产	1,224,362.22	1,586,526.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9,686.96	1,335,862.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8,92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6,278,493.40	1,882,020,434.39
资产总计	2,175,738,850.06	2,785,434,396.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5,760.11	1,325,760.1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49,281.67	1,190,579.50
应交税费	770,963.37	505,552.39
应付利息		1,269,08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898,021.08	180,872,358.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544,026.23	631,763,338.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1,544,026.23	631,763,338.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6,561,563.68	1,516,561,56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1,376.92	2,531,376.92
未分配利润	-214,752,829.77	-185,276,59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4,194,823.83	2,153,671,05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5,738,850.06	2,785,434,396.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53,529,409.92	957,379,300.71
其中：营业收入	1,053,529,409.92	957,379,300.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28,459,291.32	939,413,946.62

其中：营业成本	763,265,747.19	757,157,903.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01,618.72	25,215,713.59
销售费用	30,805,642.89	15,152,045.50
管理费用	117,418,487.02	81,899,077.99
财务费用	92,354,283.86	33,059,302.55
资产减值损失	115,313,511.64	26,929,903.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39,650.56	7,699,61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09,769.16	25,664,966.69
加：营业外收入	2,122,514.68	22,695,26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0,245.06	21,023,890.45
减：营业外支出	3,419,815.41	2,335,850.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9,020.53	41,71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712,468.43	46,024,382.66
减：所得税费用	29,777,171.41	26,050,278.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35,297.02	19,974,10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77,126.94	20,970,633.23
少数股东损益	-941,829.92	-996,528.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935,297.02	19,974,10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877,126.94	20,970,633.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1,829.92	-996,528.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86	0.03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86	0.03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6,970.00	133,195.00
减：营业成本	82,163.00	117,883.00
税金及附加	71,246.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665,761.29	30,675,732.91
财务费用	-1,864,546.04	2,436,680.32
资产减值损失	115,147,255.41	83,73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30,623.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94,910.50	-44,011,461.69

加：营业外收入	3,754.26	20,980,39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85,077.78	4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76,234.02	-23,031,110.9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76,234.02	-23,031,110.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476,234.02	-23,031,110.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7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5,530,692.73	191,221,77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519,535.30	297,829,97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9,050,228.03	489,051,75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8,036,003.91	459,776,459.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479,093.63	46,332,17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473,696.39	33,347,92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071,221.37	337,621,23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0,060,015.30	877,077,79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09,787.27	-388,026,03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0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1,500.00	22,689,674.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9,554.79	27,689,67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94,540.51	5,147,974.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1,036,708.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94,540.51	632,309,68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44,985.72	-604,620,008.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399,999.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1,000,000.00	1,332,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75,000.00	3,080,85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175,000.00	2,148,580,856.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4,100,000.00	250,965,0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336,598.54	22,495,451.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332,444.32	162,844,01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9,769,042.86	436,304,50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594,042.86	1,712,276,356.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448,815.85	719,630,31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513,975.67	375,883,66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970.00	133,19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59,310.42	206,582,11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566,280.42	206,715,306.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2,811.84	7,718,801.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6,442.76	1,106,94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47,864.24	229,177,33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977,118.84	238,003,08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10,838.42	-31,287,78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36,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6,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6,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063,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399,999.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6,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999,999.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600,000.00	3,115,0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99,15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6,85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099,158.33	31,971,89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099,158.33	1,228,028,10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509,996.75	527,677,12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969,581.00	194,292,455.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9,584.25	721,969,581.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69.29	7,478,987.84	2,170,301,98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69.29	7,478,987.84	2,170,301,98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2,967.28			39,877,126.94	-941,829.92	39,298,26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77,126.94	-941,829.92	38,935,29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62,967.28					362,967.28
1. 本期提取								484,981.69					484,981.69
2. 本期使用								122,014.41					122,014.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3,273,833.54	8,592,788.79		-124,029,742.35	6,537,157.92	2,209,600,252.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69,788.00				132,040,840.59			2,448,325.83	8,592,788.79		-184,877,502.52	5,316,323.47	551,590,56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69,78 8.00			132,040,840.59			2,448,325.83	8,592,788.79		-184,877,502.5 2	5,316,323.4 7	551,590,564. 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784,92 5.00			1,363,330,660.7 3			462,540.43			20,970,633.23	2,162,664.3 7	1,618,711,42 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70,633.23	-996,528.58	19,974,104.6 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1,784,92 5.00			1,363,330,660.7 3							3,159,192.9 5	1,598,274,77 8.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1,784,92 5.00			1,366,390,660.7 3							4,072,338.8 7	1,602,247,92 4.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60,000.00							-913,145.92	-3,973,145.9 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62,540.43					462,540.43
1. 本期提取								639,528.45					639,528.45
2. 本期使用								176,988.02					176,988.0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495,371,50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69.29	7,478,987.84	2,170,301,987.9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85,276,595.75	2,153,671,05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85,276,595.75	2,153,671,05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76,234.02	-29,476,23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76,234.02	-29,476,23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214,752,829.77	2,124,194,823.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69,78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62,245,484.81	578,526,58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69,78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62,245,484.81	578,526,58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784,925.00				1,366,390,660.73					-23,031,110.94	1,575,144,47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31,110.94	-23,031,110.94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1,784,925.00				1,366,390,660.73						1,598,175,585.7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1,784,925.00				1,366,390,660.73						1,598,175,585.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3.00				1,516,561,563.68			2,531,376.92	-185,276,595.75		2,153,671,057.8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92181597U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A栋孵化大楼321-322室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819,854,713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林木（不含种子）、花卉（不含种子）、草坪（不含种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的销售；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的制造。

（二）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1988)1691号文批准，于1989年1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5]31号文批准上市，注册资本14,701.74万元。本公司名称已于2010年7月13日由“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441,052,340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0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2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

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9”《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批准，公司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王仁年等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846,600,000元，购买其持有的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非公开发行114,241,573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此次增发，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819,854,713元。

2016年4月13日，因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为适应长期业务发展，更好地体现公司的战略意图，将公司迁回深圳，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A栋孵化大楼321-322室”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7年4月20日由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2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	75
3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3-1 宁波艾斯特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4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4-1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1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	76
5-2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3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5-4 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0	90
5-5 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 2 户，减少 4 户：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变更原因
1 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90	2016 年新设
2 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	2016 年新设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2 日注销
2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注销
3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注销
4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3 日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假设本公司经营活动在可预见的将来会继续下去，不拟也不必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可以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当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详见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根据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按照原持有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方法

个别报表上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

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

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及金额在 50 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其他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在 2013 年 5 月 17 日因股权分置改革获赠浙江生态（原名青草地）和设计院二家园林公司 100% 股权，新增园林行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分析法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5.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该组成部分必须在

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应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按照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前提是合并前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应当一致。企业合并前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合并方与被合并方的会计政策。在按照合并方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的基础上，计算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企业对价的公允价值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购买过程中支付的手续费等必要支出，但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被投资单位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

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子公司为投资性主体且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除外；对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的，投资方根据应享有的部分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公司应当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或追加投资的投资成本，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应当按照二者之间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持有投资期间，对于因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而产生的所有者权益的变动，公司按照应享有的份额，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时，应综合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权。在个别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成本法核算时，仅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份额。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全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制定过程；
- （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时，综合考虑直接持有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股权。在综合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权后，如果认定投资方在被投资单位拥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权益法核算时，仅考虑直接持有的股权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投资方进行权益法核算时，同时考虑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份额。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5.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个别报表上，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具体比照本附注五、16固定资产的折旧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2。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10%	4.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10%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10%	9.5%-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10%	18%-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

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2。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确认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2.1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现有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阔叶乔木、大灌木、针叶树种（主要指罗汉松）及灌木四个类型进行郁闭度参数设定。

(1) 阔叶乔木：株行距约 400cm×400cm，冠径约 38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90 \times 190 / (400 \times 400) = 0.708$

(2) 大灌木：株行距约 200cm×200cm，冠径约 19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95 \times 95 / (200 \times 200) = 0.708$

(3) 针叶树种：株行距约 160cm×160cm，冠径约 1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160 \times 160) = 0.690$

(4) 灌木：株行距约 25cm×25cm，冠径约 24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本公司下属苗圃香樟、喜树、重阳木、杜英、南酸枣、无患子、黄山栾树、木荷、乐昌含笑、垂丝海棠、红叶李等阔叶乔木；海滨木槿、海桐、石楠、茶梅、茶花等大灌木；罗汉松（未造型）针叶乔木；红叶石楠、小叶女贞、八角金盘等小灌木郁闭度大多高于0.7。紫薇、造型罗汉松、桂花、无刺构骨、大叶女贞、玉兰、马褂木、枫香等部分苗木郁闭度在0.2-0.69之间。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1)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按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

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企业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以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生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一般原则

1.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1.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4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1.5 BT业务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1）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2）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

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BT 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供应天然气、液化气，业务类型包括居民抄表、居民IC卡、加气站、液化气站等4类。抄表员抄表收款后送交财务部开具收据后确认其销售收入，加气站根据实际加气收款金额确认其销售收入，居民IC卡实际消耗天然气按照“天然气采购量—居民抄表消耗量—加气站消耗量—加气站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液化气单独采购计量并按照“采购量—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

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有以下两种方法：

- (1) 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 (2) 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造价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造价的比例确认。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成的工作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2、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企业安全费用的提取标准：

危险品生产企业以本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安全费用：

- （1）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及以下的，按照 4% 提取；
- （2）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2% 提取；
- （3）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0.5% 提取；
- （4）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一是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是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是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或组成计税价格	3%、6%、11%、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营业税	销售额或组成计税价格	3%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按规定
房产税	房产原值	按规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本公司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以及《财政部、国

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1995】第52号）的规定，苗木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所得税

1.据常州市武进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报告表》的批示，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种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2.依据安徽山含山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的批示，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种植销售的自产苗木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所得税减免条件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

3、其他

1.2016年5月1日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公司属于建筑业，因此从2016年5月1日起开始缴纳增值税，按照开工时间，2016年4月30日前项目按照3%简易征收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后项目按照11%征收增值税。

2.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相关规定，本年“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2016年5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在“税金及附加”科目列示，2016年1-4月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仍在管理费用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0,680.26	161,935.14
银行存款	285,421,219.61	1,096,808,395.37
其他货币资金	271,619,200.88	167,143,638.46
合计	557,151,100.75	1,264,113,968.9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3,686,048.26	14,414,631.48
工程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7,492,705.02	6,529,055.78
设计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440,447.60	199,951.2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21,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0
共管账户	150,005,765.21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1,460,974.84	1,456,354.84
合计	423,085,940.93	168,599,993.3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831,044.38	
商业承兑票据	4,880,664.34	40,000,000.00
合计	28,711,708.72	40,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880,664.34

合计	11,700,000.00	4,880,664.34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411,723.88	100.00%	85,212,569.01	17.77%	394,199,154.87	485,709,435.27	100.00%	87,635,628.87	18.04%	398,073,806.40
合计	479,411,723.88	100.00%	85,212,569.01	17.77%	394,199,154.87	485,709,435.27	100.00%	87,635,628.87	18.04%	398,073,806.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42,707,516.21	12,135,350.62	5.00%
1至2年	141,711,662.22	14,168,052.35	10.00%
2至3年	27,831,223.26	5,566,244.65	20.00%
3至4年	27,636,801.61	13,818,400.81	50.00%
4至5年	21,116,002.91	21,116,002.91	100.00%
5年以上	18,408,517.67	18,408,517.67	100.00%

合计	479,411,723.88	85,212,569.0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23,059.86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江苏美丽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58,596.66	1-2年	13.34%	6,395,859.67
察布查尔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20,000.00	1年以内	11.21%	2,686,000.00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450,000.00	1年以内、1-2年	9.90%	4,014,499.70
江苏骆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35,681.07	1年以内	7.10%	1,701,784.05
四子王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730,739.00	1年以内、1-2年、2-3年	4.95%	2,945,217.15
合计		222,895,016.73		46.50%	17,743,360.5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12,953.06	76.14%	10,554,835.59	70.68%
1至2年	1,053,937.43	12.32%	2,624,312.11	17.57%
2至3年	356,690.00	4.17%	729,196.94	4.88%
3年以上	630,052.00	7.37%	1,025,488.00	6.87%
合计	8,553,632.49	--	14,933,832.6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业务正在进行中，款项尚未结算。

(2) 预付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工程款	1,269,450.00	1,743,461.00
预付劳务款	927,615.00	2,770,901.42
预付材料款	4,433,829.84	9,261,495.67
其他设备款	310,000.00	240,000.00
其他预付款	1,612,737.65	917,974.55
合计	8,553,632.49	14,933,832.64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闵伟平	非关联方	610,836.1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宣威市格宜镇鸿都石料加工厂	非关联方	38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中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400.0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泗洪县柳鑫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40,061.4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金建航	非关联方	32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017,297.5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219,165.27	99.95%	11,040,101.86	15.08%	62,179,063.41	123,980,945.68	100.00%	14,035,622.30	11.32%	109,945,323.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001.51	0.05%			39,001.51					
合计	73,258,166.78	100.00%	11,040,101.86	15.08%	62,218,064.92	123,980,945.68	100.00%	14,035,622.30	11.32%	109,945,323.38

说明：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员工备用金39,001.51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7,940,600.51	1,322,445.09	4.73%
1至2年	26,660,841.22	2,619,524.16	9.83%
2至3年	10,501,248.37	2,100,149.67	20.00%
3至4年	6,229,439.80	3,114,969.91	50.00%
4至5年	962,416.09	958,393.75	99.58%
5年以上	924,619.28	924,619.28	100.00%
合计	73,219,165.27	11,040,101.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995,520.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7,988,697.51	96,539,013.32
其他往来款	14,366,927.21	26,759,063.27
员工暂支款	417,481.37	499,415.97
其他	485,060.69	183,453.12
合计	73,258,166.78	123,980,945.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金乡县生态湿地景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7,450,000.02	1年以内、2-3年、3-4年	10.17%	1,407,750.00
江苏水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0	1-2年	9.56%	700,000.00
温州市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19,130.00	1年以内、1-2年	7.13%	281,913.00
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4,778.00	1-2年	4.65%	340,477.80
宁波市花木有限公司	保证金	3,340,000.00	1-2年、2-3年	4.56%	612,473.26

合计	--	26,413,908.02	--	36.07%	3,342,614.06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新疆美辰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1,185,017.96	1年以内	2017年收取。依据：呼发改价格[2015]137号
合计	--	1,185,017.96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0,410.66		3,430,410.66	3,738,903.31		3,738,903.31
库存商品	194,120.02		194,120.02	238,461.93		238,461.93
周转材料	727,095.29		727,095.29	727,095.29		727,095.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1,868,733.51	18,087,299.00	173,781,434.51	195,375,119.96	16,196,374.97	179,178,744.9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97,564,112.91	4,030,474.48	1,593,533,638.43	1,255,479,820.61	5,903,265.74	1,249,576,554.87
设计成本	28,049,956.91		28,049,956.91	4,046,179.49		4,046,179.49
合计	1,821,834,429.30	22,117,773.48	1,799,716,655.82	1,459,605,580.59	22,099,640.71	1,437,505,939.8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196,374.97	1,890,924.03				18,087,299.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03,265.74	2,067,618.38		3,940,409.64		4,030,474.48
合计	22,099,640.71	3,958,542.41		3,940,409.64		22,117,773.48

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按照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的会计政策计提	按照已完工未结算工程项目的会计政策计提
消耗性生物资产	按照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027,804,229.64
累计已确认毛利	1,120,451,297.19
减：预计损失	4,030,474.4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550,691,413.9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93,533,638.43

其他说明：

(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173,781,434.51	179,178,744.99
四、水产业		
合计	173,781,434.51	179,178,744.99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融资建设工程	170,670,322.63	178,984,802.87
合计	170,670,322.63	178,984,802.87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一、南通市通州区平海公路绿化工程施工-移交BT项目（注1）		
长期应收款原值	11,376,443.65	30,533,784.1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二、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		
长期应收款原值	72,437,724.15	87,838,050.9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725,364.59
减：减值准备	3,807,463.76	2,400,880.07
三、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		
长期应收款原值	86,856,154.83	60,612,967.8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95,174,288.70	64,748,726.23
减：减值准备		
	8,318,133.87	4,135,758.39

合 计	170,670,322.63	178,984,802.87
-----	----------------	----------------

注1：南通平海项目：2011年12月28日，公司与政府BT业务代理公司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南通市通州区平海公路绿化工程施工—移交BT项目、融资建设、移交及回购合同》，合同价款为116,899,255.00元。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30个月内回购完毕，首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6个月内，二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18个月内，三期回购款支付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第30个月内，按4：3：3比例回购。回购价款即为投资额，利息根据回购款金额进行测算，利率按银行同期年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计息起始日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于2016年12月22日进行工程结算审计，通审开结[2016]112号工程结算核定单，审计核定金额为103,172,512.82元，根据施工合同第28（24）⑤条款约定：如高估冒算超过5%按每超1%扣最终工程结算审定价的4%，即应扣除施工单位103,172,512.82*4%*6=2,476,140.00元。该费用由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在财务决算中考虑。经调减后，三期回购款金额共计100,696,372.82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应收本金及利息金额为108,714,743.65元，累计收到回购本金及利息金额为97,338,300.00元，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1,376,443.65元，由于回购期在2016年1月到期，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企业2016年收到回款金额为21,927,900.00元，2017年收到回款11,026,237.44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1,421.86	
增值税留抵税额	6,106,622.97	
预交所得税	2,536,512.77	
预交其他税费	1,170,469.93	
合计	9,835,027.53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6,511,114.10	125,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636,114.10	6,636,114.10		6,636,114.10	6,511,114.10	125,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636,114.10	6,636,114.10		12,636,114.10	6,511,114.10	6,125,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凉山州华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8.91%	
贵州黔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5.0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4.10			2,011,114.10	2,011,114.10			2,011,114.10	0.49%	
合计	6,636,114.10			6,636,114.10	6,511,114.10	125,000.00		6,636,114.1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6,511,114.10			6,511,114.10
本期计提	125,000.00			125,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636,114.10			6,636,114.1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融资建设工程	894,268,514.94		894,268,514.94	743,959,600.72		743,959,600.72	
合计	894,268,514.94		894,268,514.94	743,959,600.72		743,959,600.72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 长期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一、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注1）	42,987,079.58	42,987,079.58
长期应收款原值	42,987,079.58	42,987,079.5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二、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注2）	53,528,650.14	80,296,821.48
长期应收款原值	53,528,650.14	80,296,821.4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三、商丘市商务中心区宋城路第一合同段（归德路-睢阳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注3）	18,017,951.66	20,017,951.66
长期应收款原值	18,017,951.66	20,017,951.6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四、温州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注4）	779,734,833.56	600,657,748.00
长期应收款原值	779,734,833.56	600,657,748.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合 计	894,268,514.94	743,959,600.72

注1：2012年1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花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投资建设移交合同》，合同价款为15,000.00万元（暂估）。项目从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进入移交受让期，移交受让期内按四期支付工程项目建设投资款，移交受让期的投资利息于最后一期回购期结束前支付。第一期支付日为2013年12月31日，第二期支付日为2014年12月31日，第三期支付日为2015年12月31日，第四期支付日为2016年12月31日。四期回购款支付金额为工程合同价25%，年利率按实际结算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计算。该项目于2013年7月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截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确认收入192,987,079.58元，根据谨慎性原则，利息基数按合同金额1.5亿元计算。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收本金及利息金额为211,852,267.49元，已收本金及利息金额为92,620,000.00元，已到回购期而尚未收回的回购本金及利息共计76,245,187.91元，根据回款情况计提坏账准备3,807,463.76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尚未进入回购期的金额合计42,987,079.58元，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企业2016年收到回款金额为17,620,000.00元，截止2017年3月收到回款金额为50,946,550.00元。

注2：2012年3月24日，公司与阜宁县金沙湖开发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约为10亿元。该项目的每个子项目结算以阜宁县审计局审计结论下浮3%进行，5%的质量保证金部分不承担利率，每个项目回购期为三年，首期回购款40%，支付时间为承包方将每个项目资产所有权转移给发包方之次日起一个月内，以后两年每年的同一日期即为第二、第三期回购款的支付时间，第二、三期回购款每期支付工程总价款的30%，首期回购款无利息，第二期、第三期回购款利率参照阜宁当期农村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月利率为0.978%。2016年9月12日甲方提供“关于《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合同终止说明”，声明由于遭遇强对流天气，造成较大经济损失，已暂停施工。经协商，终止执行改合同。待工程重新规划设计，依法招标后，再施工。对已施工的部分陆续进行审计，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有三个子项目完成审计结算，结算金额合计237,531,492.05元。其中子项目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提升工程）于2012年6月28日工程移交验收，按照合同约定，应于2014年7月29日回购期结束。；子项目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湖形整理工程）于2013年6月30日办理竣工验收；子项目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部分）由多个分项组成，其中浴场提升土方整理工程2012年6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9,325,651.62元；金沙湖S329雨水管道工程2013年5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762,538.05元；金沙湖污水管道预埋、石驳岸工程2013年10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分别为2,542,447.28元、

1,024,822.26元；码头驳岸工程2013年11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2,066,338.55元；环湖游路、环湖大道工程2014年1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分别为4,470,941.15元，14,930,975.80元；西环路桥梁工程、游艇码头铺装工程2014年4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分别为2,026,939.85元、2,727,405.16元；大湖开挖土方杂项工程2014年10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3,738,445.90元；共建林及杂项工程2015年11月竣工验收，审计金额4,602,088.98元；合计审计金额48,218,594.60元。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截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共确认收入金额277,521,476.22元，已到回购期尚未收回的回购本金及利息共计95,174,288.70元，根据回款情况计提坏账准备8,318,133.87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尚未进入回购期的金额合计为53,528,650.14元，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企业2016年收到回款金额为10,750,000.00元，2017年1月收到回款金额为8,400,000.00元。

注3：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商丘市商务中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商丘市商务中心区宋城路第一合同段（归德路-睢阳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BT模式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合同价款24,546,087.44元。回购总价为工程决算审定价与项目回购期利息之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备案并审计结束次日或非因公司原因导致该工程中途终止之日起，该工程进入回购期，回购期限两年。第一次回购时间为从工程竣工验收并审计结束之次日起60日内，回购比例占审计后总回购款的40%，第二次回购时间为从第一次约定付款之次日起365日内，回购比例为占审计后总回购款30%，第三次回购时间为从第一次回购款支付之次日起730日内，回购比例占审计后总回购款的25%，质保金为总回购款5%，从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内无息支付。回购期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一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计取。项目于2015年7月10日办理竣工验收，但未经审计结算，尚未进入回购期，截止2016年12月31日，企业确认收入金额为23,017,951.66元，预先收回回购款本金5,000,000.00元，故截至2016年12月31日企业商丘市商务中心区宋城路第一合同段（归德路-睢阳路）道路绿化景观工程BT模式项目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8,017,951.66元。期后回款情况：企业于2017年1月收回回购款本金4,000,000.00元。

注4：2014年7月8日，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合同，合同价款为465,700,000元。工程回购期为两年，回购期间分五次支付项目工程价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并移交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第一期回购款，之后每半年支付一次，后续时间顺推。第一笔回购款按初审建安工程费的20%予以支付（与其相对应的建设期利息和回购期利息同期支付），第二、第三、第四笔也分别按建安工程费的20%予以支付，第五笔待审计完成后支付剩余部分。回购价款包括投资额及对应的利息，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3年（含）期同期档贷款基准利率+1%。根据温州市委专题会议纪要【2014】16号及温发改函【2014】63号、64号立项调整文件、温发改审设计【2014】102、139号扩初批复等文件，双方签署《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补充协议，核定温州市中央绿轴公园BT工程总概算中BT工程费用为754,625,800元。根据2016年12月12日，签订的《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补充协议（一）核定中央绿轴公园建设涉及的纳入BT单位的电缆沟造价金额为14,430,000元。该项目已经过审计结算，目前处于验收阶段。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的本金及利息合计779,734,833.56元。工程款项期后已于2017年1月收到回购本金与利息合计665,714,583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益	调整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83,502.86			10,083,502.8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083,502.86			10,083,502.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030,511.46			9,030,511.46
2.本期增加金额	24,671.88			24,671.88
(1) 计提或摊销	24,671.88			24,671.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55,183.34			9,055,183.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8,319.52			1,028,319.52
2.期初账面价值	1,052,991.40			1,052,991.4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华美大厦5楼	757,734.79	报建时地价问题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折旧额24,671.88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0.00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657,562.88	17,851,845.13	28,595,939.73	9,383,682.35	128,489,030.09
2.本期增加金额	15,544,320.11	1,943,141.10	4,078,974.31	1,529,483.47	23,095,918.99
(1) 购置	427,558.36	1,943,141.10	4,078,974.31	1,529,483.47	7,979,157.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5,116,761.75				15,116,761.7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59,779.96	2,190,324.00	366,758.00	4,816,861.96
(1) 处置或报废		2,259,779.96	2,190,324.00	366,758.00	4,816,861.96
4.期末余额	88,201,882.99	17,535,206.27	30,484,590.04	10,546,407.82	146,768,087.1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121,180.80	9,311,366.68	20,963,093.62	6,672,031.72	64,067,672.82
2.本期增加金额	3,532,597.39	1,367,895.07	2,580,306.92	1,248,573.27	8,729,372.65
(1) 计提	3,532,597.39	1,367,895.07	2,580,306.92	1,248,573.27	8,729,372.65
3.本期减少金额		631,786.08	2,028,178.36	330,178.82	2,990,143.26
(1) 处置或报废		631,786.08	2,028,178.36	330,178.82	2,990,143.26
4.期末余额	30,653,778.19	10,047,475.67	21,515,222.18	7,590,426.17	69,806,902.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00,704.83				7,200,704.8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347,399.97	7,487,730.60	8,969,367.86	2,955,981.65	69,760,480.08
2.期初账面价值	38,335,677.25	8,540,478.45	7,632,846.11	2,711,650.63	57,220,652.44

说明：本期折旧额8,729,372.65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15,116,761.75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美大厦5楼	78,064.16	报建时地价问题
车辆（奔驰S400L）	847,155.10	北京车牌限号所致
八达综合楼	15,116,761.75	2016年12月转固，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因北京车牌限号原因，2014年度新购入的奔驰车，车辆所有权及行驶证登记在公司现在员工向国阳名下，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目标车辆未登记于贵公司名下，贵公司的实质所有权不可对抗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如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时造成贵公司损失的，贵公司只能依据合同约定向国阳索赔。”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综合楼				10,693,614.02		10,693,614.02
合计				10,693,614.02		10,693,61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综合楼	12,000,000.00	10,693,614.02	4,423,147.73	15,116,761.75								
合计	12,000,000.00	10,693,614.02	4,423,147.73	15,116,761.7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11,362.49			837,503.63	15,548,866.12
2.本期增加金额				329,181.20	329,181.20
(1) 购置				329,181.20	329,181.2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711,362.49			1,166,684.83	15,878,047.3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14,100.20			199,997.52	3,314,097.72
2.本期增加金额	376,101.16			115,527.54	491,628.70
(1) 计提	376,101.16			115,527.54	491,628.7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90,201.36			315,525.06	3,805,726.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21,161.13			851,159.77	12,072,320.90
2.期初账面价值	11,597,262.29			637,506.11	12,234,768.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本期计提摊销额491,628.70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合计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商誉系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对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15%-27%的毛利率及10%-20%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15,000,000.00元。

其他说明

本次计算所采用的毛利率，综合考虑了未完工项目历史年度毛利率（八达园林近三年综合毛利率见下表）、2017年度新签项目预计毛利率以及分包工程毛利率的影响，并以此做为以后年度毛利率确定的基础，所采用的毛利率具有合理性；本次计算所采用的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八达园林在现有合同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现有合同的工期、企业的施工计划并考虑框架协议及目前洽谈项目转化为在手合同的可能性及以后年

度可能签约项目的基础上所确定，所采用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同样具有合理性。

八达园林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近三年平均毛利率	29.48%	30.30%	31.04%

上述相关的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导致公司于 2016 年度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 11,500 万元，相应的减少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 11,500 万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158,146.97	997,088.00	387,134.85		768,100.12
改造及装修款	688,118.73	279,402.43	554,747.10		412,774.06
苗圃基建与租金	15,772,278.37		2,461,909.94		13,310,368.43
借款利息摊销	2,000,000.00	9,500,000.00	4,099,999.94		7,400,000.06
合计	18,618,544.07	10,776,490.43	7,503,791.83		21,891,242.6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509,927.29	29,877,481.83	119,409,984.17	29,847,496.09
可抵扣亏损	12,145,620.63	3,036,405.18		
资产摊销差异	317,046.40	79,261.60	317,046.40	79,261.60
专项储备	2,448,325.83	612,081.46	2,448,325.83	612,081.46
合计	134,420,920.15	33,605,230.07	122,175,356.40	30,538,839.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376,586.32	344,146.59	1,376,586.32	344,146.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27,010,408.52	6,752,602.12	28,586,576.68	7,146,644.17

并资产评估增值				
合计	28,386,994.84	7,096,748.71	29,963,163.00	7,490,790.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05,230.07		30,538,83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96,748.71		7,490,790.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2,324,113.69	76,905,636.33
资产减值准备	139,822,933.62	24,609,365.10
合计	252,147,047.31	101,515,001.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750,158.80	
2017年	2,147,085.39	2,147,085.39	
2018年	1,592,353.75	1,592,353.75	
2019年	42,110,183.65	42,110,183.65	
2020年	30,305,854.74	30,305,854.74	
2021年	36,168,636.16		
合计	112,324,113.69	76,905,636.33	--

其他说明：

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天津驿动公司购房款	32,020,000.00	24,855,404.00
购地款	59,260,000.00	
合计	91,280,000.00	24,855,404.00

其他说明：

购地款分别为（1）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3300万元及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2626万元。其中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3月20日同济宁市金乡县人民政府签订金乡县金沙湖公园、金济河中段景观绿化工程开发建设协议书，由企业全资垫付代建项目，所垫付的资金政府使用土地进行抵押。抵押地块按净价每亩85万元挂牌出让，如有净价高于每亩85万元，由竞价高者获得土地使用权，同等条件下企业享有优先权，如无其他报名者或报名者认购价格低于每亩85万元时，企业以每亩85万元摘牌。跟甲方协商支付3300万，作为购地款的一部分。（2）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2016年2月15日同龙里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522730-2016-CR-0004，合同出让的宗地坐落于龙里县谷脚镇谷远村，编号为CHZ(2014)4-07。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52,515,000.00元，定金为6,320,000.00元，定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交定金6,320,000.00元，土地款19,940,000.00元，共计26,260,000.00元。

2015年8月23日，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天津市驿动同联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约定将天津驿动持有的位于武清区商贸大街的驿展园16号楼出售给公司，销售价格32,020,00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销售价格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0,500,000.00
抵押借款	14,500,000.00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424,000,000.00	720,6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信用证融资		6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融资	339,854,525.00	40,000,000.00
合计	778,354,525.00	1,047,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 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方式	备注
工行小营前支行	10,000,000.00	2016/11/25	2017/05/26	4.5675%	抵押	注（1）
工行小营前支行	50,000,000.00	2016/09/05	2017/03/06	4.5675%	保证	注（2）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	60,000,000.00	2016/09/02	2017/01/28	5.2200%	保证	注（3）
江南银行天宁支行	49,500,000.00	2016/05/27	2017/02/25	7.0000%	保证	注（4）
江南银行天宁支行	49,500,000.00	2016/06/02	2017/02/20	7.0000%	保证	注（4）
交行延陵支行	15,000,000.00	2016/04/15	2017/03/25	5.2200%	保证	注（5）
交行延陵支行	15,000,000.00	2016/04/18	2017/04/14	5.2200%	保证	注（5）
交行延陵支行	15,000,000.00	2016/04/18	2017/04/06	5.2200%	保证	注（5）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5,000,000.00	2016/02/29	2017/02/28	6.0900%	保证	注（6）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16,000,000.00	2016/09/14	2017/03/14	5.6550%	保证	注（7）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28,000,000.00	2016/09/13	2017/03/12	5.6550%	保证	注（8）
浦发银行武进支行	31,000,000.00	2016/12/15	2017/07/15	5.6550%	保证	注（9）
招商局前街支行	30,000,000.00	2016/11/30	2017/05/29	5.2200%	保证	注（10）
中信银行武进支行	60,000,000.00	2016/12/08	2017/12/08	5.2200%	保证	注（11）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3,500,000.00	2016/6/29	2017/6/29	5.0000%	抵押	注（12）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1,000,000.00	2016/9/9	2017/9/9	5.0000%	抵押	注（12）
商业汇票融资	1,185,731.01	2016/9/27	2017/3/25	2.6600%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3,633,486.78	2016/9/30	2017/3/23	2.6100%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64,907,979.66	2016/1/13	2017/1/13	3.9857%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24,512,544.14	2016/6/20	2017/6/20	4.1490%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24,508,223.39	2016/6/21	2017/6/21	4.1490%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24,498,128.77	2016/6/23	2017/6/23	4.1985%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24,312,132.68	2016/6/24	2017/6/24	4.2451%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47,911,173.66	2016/12/16	2017/12/16	4.5378%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24,385,124.91	2016/12/23	2017/6/23	2.5707%	注（13）
商业汇票融资	50,000,000.00	2016/6/3	2017/6/3	1.90%	注（14）
商业汇票融资	50,000,000.00	2016/6/14	2017/6/13	1.90%	注（14）
合计	778,354,525.00				

（1）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1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年（二营）字0036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抵押借款，抵押物为016（二营）抵字第105016（二营）抵字第105号不动产，借款金额1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6/11/25至2017/05/26；

（2）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9月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年（二营）字0024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为保证合同，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5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从2016/09/05至2017/03/06；

（3）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1月5日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13680115综授104《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80,000,000.00元，该授信合同有效期由2015年11月5日至2016年11月5日，在此期限可循环借款，本次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截止2016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60,000,000.00，借款期限从2016/09/02至2017/01/28；

（4）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与江南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合同号为01102102016620123《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借款金额99,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05/27至2017/02/25；

（5）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Z1604SY15617117《综合授信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借款金额4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04/18至2017/04/06；

（6）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628005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借款金额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02/29至2017/02/28；

（7）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628030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

年夫妇，借款金额16,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09/14至2017/03/14；

(8) 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628030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借款金额28,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09/13至2017/03/12；

(9) 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与浦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4204201628037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借款金额31,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12/15至2017/07/15；

(10) 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于2016年11月29日与招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年授字第211119971号《授信协议》，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夫妇，借款金额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11/30至2017/05/29；

(11) 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与中信银行武进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6常流贷字第00606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6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从2016/12/08至2017/12/08。

(12) 公司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05308LK2016809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2016年9月9日签订的合同号为05308LK2016811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房产证号为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115202号及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432768号房地产并签订了合同号为05308DY20158027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保证人为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金额3,500,000.00，借款期限从2016/6/29至2017/6/29，借款金额1,000,000.00，借款期限从2016/9/9至2017/9/9；

(13) 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以下商业汇票贴现协议：①2016年11月2日，票面金额1,227,091.43，汇票日期2016/9/27至2017/3/25，贴现率2.66%；②2016年11月10日，票面金额3,754,467.20，汇票日期2016/9/30至2017/3/23，贴现率2.61%。企业与浙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①2016年1月13日，票面金额6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1/13至2017/1/13；②2016年6月20日，票面金额2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20至2017/6/20；③2016年6月21日，票面金额2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21至2017/6/21；④2016年6月23日，票面金额2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23至2017/6/23；⑤2016年6月24日，票面金额2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24至2017/6/24；⑥2016年12月16日，票面金额50,000,000.00，汇票日期2016/12/16至2017/12/16；⑦2016年12月23日，票面金额25,000,000.00，汇票日期2016/12/23至2017/6/23。扣除贴现利息调整金额后，净值239,854,525.00元。

(14) 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鹿城支行签订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①2016年6月3日，票面金额50,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3至2017/6/3；②2016年6月14日，票面金额50,000,000.00，汇票日期2016/6/14至2017/6/13。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686,048.26	14,414,631.48
合计	23,686,048.26	14,414,631.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62,877,445.92	383,128,989.61
工程款	365,836,051.33	245,660,509.80
劳务费	94,769,954.32	64,530,639.23
其他	182,966.00	6,954,957.46
合计	823,666,417.57	700,275,096.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温州中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25,369,201.00	工程未完工
南通茂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6,624,802.50	工程未完工
上海云早实业有限公司	7,997,895.00	工程未完工
合计	49,991,898.50	--

其他说明：

(3)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539,601,912.85	401,020,480.79
1至2年	162,184,426.83	153,880,823.57
2至3年	42,306,259.40	73,860,403.96
3年以上	79,573,818.49	71,513,387.78
合计	823,666,417.57	700,275,096.10

(4) 应付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单位名称	2016-12-31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山道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135,000.00	1年以内	按合同逐步付款中
江苏联搏工程有限公司	49,840,000.00	1年以内	按合同逐步付款中
常州飞峰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35,600,000.00	1年以内	按合同逐步付款中
济宁长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584,955.34	1年以内	按合同逐步付款中
枞阳县怡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7,246,034.00	1年以内、1-2年	按合同逐步付款中
合计	190,405,989.34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089,494.46	10,701,028.99
工程款	11,706,947.12	3,226,184.95
劳务费		2,752,064.30
合计	22,796,441.58	16,679,278.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4) 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22,051,077.18	14,842,555.08
1至2年	103,071.00	618,868.53
2至3年		917,854.63
3年以上	642,293.40	300,000.00
合计	22,796,441.58	16,679,278.24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985,588.83	69,879,751.71	70,951,280.30	13,914,060.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664.89	4,082,678.40	4,087,381.14	24,962.15
三、辞退福利		447,256.11	447,256.11	
合计	15,015,253.72	74,409,686.22	75,485,917.55	13,939,022.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54,268.71	60,060,428.41	61,075,234.69	13,642,768.34
2、职工福利费	306,309.65	4,049,776.97	4,117,278.49	135,502.22
3、社会保险费	22,212.93	2,232,149.83	2,236,274.00	18,088.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839.79	1,861,924.77	1,867,552.64	15,211.92

工伤保险费	13.09	265,835.30	264,141.67	1,706.72
生育保险费	1,360.05	104,389.76	104,579.69	1,170.12
4、住房公积金		2,898,276.72	2,898,276.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797.54	639,119.78	624,216.40	117,700.92
合计	14,985,588.83	69,879,751.71	70,951,280.30	13,914,060.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805.31	3,864,120.37	3,867,627.71	23,297.97
2、失业保险费	2,859.58	218,558.03	219,753.43	1,664.18
合计	29,664.89	4,082,678.40	4,087,381.14	24,962.15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749,615.47	493,183.34	
企业所得税	35,307,578.36	29,403,874.92	
个人所得税	741,785.69	595,19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266.69	4,043,172.78	
教育费附加	83,071.02	2,813,699.99	
水利基金		238,942.26	
印花税	1,941.61	73,597.59	
房产税	214,029.27	30,854.14	
土地使用税	61,847.12	27,752.46	
其他	9,308.83	4,740.00	
营业税		56,489,798.19	2016年4月30日之前
合计	38,285,444.06	94,214,808.57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49,093.75	325,288.35
企业债券利息	15,969,095.89	18,185,205.4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9,795.68
合计	16,918,189.64	20,340,289.5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746,130.79	2,600,994.69
员工垫付款项	9,082,981.59	14,240,963.41
关联方资金	47,594,374.53	155,793,061.65
企业间往来款	16,859,326.38	83,729,699.28
个人往来款	136,188.80	
土地租金	1,076,432.77	3,024,143.93
其他	5,350,989.83	2,265,218.16
合计	82,846,424.69	261,654,081.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王仁年	35,375,917.71	1年以内、1-2年	尚未支付股权款及往来款
合计	35,375,917.71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37,795,107.07	252,054,713.77
1至2年	40,162,007.65	6,435,964.09
2至3年	3,174,643.65	1,529,047.59
3年以上	1,714,666.32	1,634,355.67
合计	82,846,424.69	261,654,081.12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000,000.00	82,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8,440,974.41	
合计	272,440,974.41	82,500,000.00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方式
华夏银行温州分行	10,000,000.00	2014/12/25	2017/12/15	6.00%	保证（注1）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	44,000,000.00	2014/12/31	2017/12/15	6.00%	保证（注2）
合计	54,000,000.00				

(1) 2014年12月25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WZ3110220140149，借款本金1000万元，借款期限2014年12月25日至2017

年12月15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6%，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50004。

(2)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WZ3110220140150，借款本金4400万元，借款期限2014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15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6%，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50004。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情况：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81,000,000.00	2013/10/23	3年	81,000,000.00	1,031,280.90		968,719.10	2,000,000.0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80,000,000.00	2014/01/27	3年	80,000,000.00	78,741,375.77		1,171,352.24		79,912,728.01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139,000,000.00	2014/03/25	3年	139,000,000.00	136,523,964.84		2,004,281.56		138,528,246.4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16,296,621.51		4,144,352.90	2,000,000.00	218,440,974.41

说明：公司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接受江苏八达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3]353号）核准，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中：

（1）第一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3年10月23日发行，面值为8,1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3年10月23日至2016年10月22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7,776.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分别于2013年10月23日、10月31日、11月18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3]第1040号”验证报告。2016年10月已偿还。

（2）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1月27日发行，面值8,0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1月27日至2017年1月26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7,680.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1月27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05号”验证报告。2017年1月已偿还。

（3）第三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3月25日发行，面值13,9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8.00%，期限为2014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扣除债券承销费556.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13,344.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3月26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16号”验证报告。2017年3月已偿还。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9,518,950.37	
合计	99,518,950.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6,000,000.00	510,000,000.00
合计	456,000,000.00	51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贷款方式
华夏银行温州分行	236,000,000.00	2015/11/4	2020/11/4	6.00%	保证（注1）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	30,000,000.00	2015/3/31	2018/3/30	6.325%	保证（注2）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	100,000,000.00	2015/4/24	2018/4/23	6.235%	保证（注3）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	40,000,000.00	2015/5/25	2018/5/24	6.05%	保证（注4）
中信银行温州分行	50,000,000.00	2015/7/10	2018/7/9	6.0375%	保证（注5）
合计	456,000,000.00				

(1) 2015年11月4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WZ311220150086，借款本金236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11月4日至2020年11月4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6%，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50004。

(2) 2015年3月31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1623，借款本金3000万元，借款期限

2015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30日，借款利率6.325%（基准利率上浮10%），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1/2。

（3）2015年4月24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1686，借款本金10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借款利率6.325%（基准利率上浮10%），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1/2。

（4）2015年5月25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2789，借款本金4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5月25日至2018年5月24日，借款利率6.05%（基准利率上浮10%），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1/2。

（5）2015年7月10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8205，借款本金5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7月10日至2018年7月9日，借款利率6.0375%（基准利率上浮15%），由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1/2。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1,031,280.9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78,741,375.7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136,523,964.84
合计		216,296,621.51

说明：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划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附注七、43。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	本期已付	期末应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疆美辰应付财政专项款	5,900,064.66	2,238,087.60		8,138,152.26	财政价差收入
合计	5,900,064.66	2,238,087.60		8,138,152.26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9,854,713.00						819,854,713.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6,390,660.73			1,366,390,660.73
其他资本公积	128,980,840.59			128,980,840.59
合计	1,495,371,501.32			1,495,371,501.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910,866.26	484,981.69	122,014.41	3,273,833.54
合计	2,910,866.26	484,981.69	122,014.41	3,273,833.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专项储备为依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合计	8,592,788.79			8,592,788.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906,869.29	-184,877,502.5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906,869.29	-184,877,502.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77,126.94	20,970,633.2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029,742.35	-163,906,869.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942,529,710.29	748,697,866.58
其他业务	8,037,372.33	5,100,317.98	14,849,590.42	8,460,036.51
合计	1,053,529,409.92	763,265,747.19	957,379,300.71	757,157,903.09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项列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燃气销售服务	24,249,084.60	16,063,226.13	31,976,893.87	21,751,281.63
燃气设备制造行业				
园林建设	959,108,970.45	687,279,147.42	859,134,468.26	691,197,828.59
园林设计	61,413,546.57	54,288,921.58	40,079,492.16	30,944,778.01
苗木销售	720,435.97	534,134.08	11,338,856.00	4,803,978.35
合计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942,529,710.29	748,697,866.58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项列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	303,146,906.49	233,221,458.44	777,064,490.34	633,273,838.47
西北	38,624,809.98	25,307,743.19	86,995,664.47	55,629,879.33
西南	544,269,673.44	392,797,601.45	49,664,378.74	40,587,672.92
华中	319,622.64	250,695.04	192,622.64	149,477.96
华北	95,734,545.82	65,226,542.97	23,048,401.39	14,659,896.80
华南	37,793,822.07	23,091,180.04	5,564,152.71	4,397,101.10
东北	25,602,657.15	18,270,208.08		
合计	1,045,492,037.59	758,165,429.21	942,529,710.29	748,697,866.5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贵州钟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48,598,002.87	33.09	否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6,721,579.53	11.08	否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151,671.32	9.98	否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44,216,143.35	4.20	否
金乡县生态湿地景区管理委员会	40,466,118.01	3.84	否
合计	655,153,515.08	62.19	

(4) 合同项目收入

单项合同于2016年确认收入占2016年度营业收入10%以上合同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合同项目	合同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贵州钟山扶贫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633,113,500.00	253,361,515.19	95,236,487.68	692,500.00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11,468,800.00	77,012,857.76	39,708,721.77	5,000,000.00
小计	1,944,582,300.00	330,374,372.95	134,945,209.45	5,692,500.0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082,824.63	22,157,29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4,980.37	1,719,932.13
教育费附加	658,953.40	1,254,873.61
资源税		
房产税	302,427.71	
土地使用税	112,378.40	
车船使用税	26,515.70	
印花税	324,930.33	
其他	48,608.18	83,608.53
合计	9,301,618.72	25,215,713.5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00,034.75	4,227,491.03
折旧与摊销	3,350,211.97	3,654,365.19
房租与水电费	711,673.98	877,001.95
业务招待费	97,904.52	68,036.00
差旅费	188,334.11	67,078.80
交通运输费	64,238.52	163,156.79
维修费	1,605,163.52	2,068,875.37
安全生产费	484,981.69	639,528.45
油耗	200,549.00	218,674.64
工程后期养护费	19,985,904.97	1,222,583.89
其他	616,645.86	1,945,253.39
合计	30,805,642.89	15,152,045.5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183,672.80	34,753,673.46
折旧与摊销	5,637,168.32	3,609,901.38
房租与水电费	4,021,388.22	3,385,927.78
业务招待费	13,725,635.39	9,613,561.04
差旅费	8,349,275.26	4,564,445.57
办公费	9,573,448.41	2,227,067.01
交通运输费	5,347,627.30	1,378,759.88
税金	4,539,834.99	1,265,423.55
中介服务费	11,248,331.09	13,300,546.07
苗圃基地费用	5,387,381.72	764,044.52
存货损失	2,958,746.41	798,555.78
其他	1,445,977.11	6,237,171.95
合计	117,418,487.02	81,899,077.9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846,149.08	33,062,373.61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14,190,261.94	3,919,284.76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5,698,396.72	3,916,213.70
合计	92,354,283.86	33,059,302.55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0,378.87	13,626,962.3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132.77	13,302,941.5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5,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15,000,000.00	
合计	115,313,511.64	26,929,903.90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一、坏账准备	108,207,889.63	170,378.87				108,378,268.50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099,640.71	3,958,542.41	3,940,409.64			22,117,773.4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511,114.10	125,000.00				6,636,114.1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00,704.83					7,200,704.8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十四、其他						
合计	144,019,349.27	119,253,921.28	3,940,409.64			259,332,860.91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15,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与王仁年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在每个承诺期内，对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如股权发生减值，王仁年需就减值部分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现金。2016年12月31日，对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发生减值115,000,000.00元，王仁年需向公司补偿115,000,000.00元。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17,910.36
BT项目融资回报	29,871,595.77	3,081,702.24
其他	68,054.79	
合计	29,939,650.56	7,699,612.6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0,245.06	21,023,890.45	430,245.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0,245.06	21,023,890.45	430,245.06
政府补助	1,560,758.96	1,052,339.85	1,560,758.96
苗木资产盘盈			
其他	131,510.66	619,035.81	131,510.66
合计	2,122,514.68	22,695,266.11	2,122,514.68

本年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政府补助项目文件	文号	补助金额
关于转发昌吉州发改委《转发自治区发改委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和理顺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的通知》和《关于降低车用气销售价格和实行车用气与汽油价格联动机制的通知》	呼发改价格【2015】137号	1,185,017.96
（水利基金）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甬政发[2016]14号	12,841.00
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甬政发〔2009〕100号）和《关于实施人才发展新政策的意见》（甬党发〔2015〕29号）	200,000.00
水利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助	甬政发[2016]14号	11,900.00
外贸扶持政策兑现	甬政发〔2016〕74号	20,000.00
和谐企业奖	甬党<2015>14号精神	20,000.00
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其他造林政策补助资金	含褒园字【2015】163号	111,000.00
合计		1,560,75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浙江宁波市海曙区政府、安徽马鞍山市含山县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75,741.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新疆昌吉市呼图壁县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85,017.96	879,436.05	与收益相关
海南苗木受灾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903.08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560,758.96	1,052,339.13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9,020.53	41,716.23	219,020.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9,020.53	41,716.23	219,020.53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153,631.69	602,438.03	2,153,631.69
其他	1,047,163.19	1,691,695.88	1,047,163.19
合计	3,419,815.41	2,335,850.14	3,419,815.41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237,604.38	32,220,264.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60,432.97	-6,169,986.64
合计	29,777,171.41	26,050,278.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712,468.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78,117.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0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75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85,931.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38,668,123.12
所得税费用	29,777,171.41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125,501,540.01	250,885,808.11
收到的其他补贴款	375,741.00	172,903.80
收各种保证金押金	248,987,955.08	32,259,080.90
收债权债务清理净收益		9,154,867.89
收到的利息收入	14,190,261.94	3,815,894.19
其他	4,464,037.27	1,541,424.46
合计	393,519,535.30	297,829,979.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93,125,993.84	252,159,743.66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155,468,449.98	34,670,896.25
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	70,927,729.32	39,592,676.89
诉讼冻结款项	4,620.00	
共管账户	150,005,765.21	
其他	6,538,663.02	11,197,916.92
合计	476,071,221.37	337,621,233.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32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46,175,000.00	3,080,856.80
合计	366,175,000.00	3,080,856.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融资款	110,000,000.00	
票据贴现利息	11,420,229.00	
票据保证金	262,912,215.32	138,453,155.48
证券承销费		24,390,858.12
合计	384,332,444.32	162,844,013.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935,297.02	19,974,104.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313,511.64	26,929,903.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29,372.65	6,957,347.69
无形资产摊销	491,628.70	293,40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3,791.83	1,912,44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224.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82,174.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0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846,149.08	33,062,373.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939,650.56	-7,699,61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6,390.92	-25,993,13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4,042.05	7,146,644.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210,715.94	-76,637,24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6,596.80	-471,380,921.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599,082.61	118,390,82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09,787.27	-388,026,037.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5,513,975.67	375,883,665.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448,815.85	719,630,310.5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其中：库存现金	110,680.26	161,935.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954,479.56	1,095,352,040.5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其他说明：

(5)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单位：元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期末货币资金	557,151,100.75	1,264,113,968.97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423,085,940.93	168,599,993.3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65,159.82	1,095,513,975.67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3,085,940.93	保证金性质、共管账户及诉讼冻结款项
固定资产	19,050,205.09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967,816.67	抵押借款
其他应收款	651,420.00	开具保函支付的保证金
合计	445,755,382.69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设立子公司

2016年1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子公司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90%。

2016年3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子公司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100%。

（2）注销子公司

2016年1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子公司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子公司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子公司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2.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有限公司	75.00%		购入

3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3-1宁波艾斯特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1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1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龙里县	龙里县	有限公司	76.00%		购入
5-2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3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含山县	含山县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4龙里八达置业有限公司	龙里	龙里	有限公司	90.00%		设立
5-5贵州黔创四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六盘水	六盘水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5.00%	-936,735.36		2,412,950.1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15,354,419.71	22,073,189.41	37,427,609.12	16,019,676.33	8,482,298.85	24,501,975.18	17,673,906.66	24,311,022.88	41,984,929.54	19,431,110.16	6,244,211.25	25,675,321.4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8,956,136.59	-3,746,941.47	-3,746,941.47	-1,723,516.04	40,717,523.67	-4,213,968.31	-4,213,968.31	6,331,340.9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工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九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披露。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A、汇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以外币结算的资产或负债

B、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计量	值计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司对重组中可收到的或有对价（补偿）作为金融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兴办实业	20,400万元	21.51%	21.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注册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方。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
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王仁年	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陈小琴	王仁年夫人
王云杰	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路洁	王云杰夫人

其他说明

郑方先生除持有深圳市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6%股权和持有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29.6%股权外，无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情况。

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3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郑方，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新村8栋208（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兴办实业，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郑方先生在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深圳市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9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容子茵，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国际文化大厦818（办公场所），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电动车、电动车配件、电机、电池、电气的设计开发及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王仁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云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 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 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 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温州市青草地	10,000,00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注1)
本公司	温州市青草地	44,0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注1)
本公司	温州市青草地	236,000,000.00	2015年11月04日	2020年11月04日	否(注1)

本公司、浙江深华新	温州市青草地	30,000,000.00	2015年03月31日	2018年03月30日	否(注2)
本公司、浙江深华新	温州市青草地	100,000,000.00	2015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23日	否(注2)
本公司、浙江深华新	温州市青草地	40,000,000.00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否(注2)
本公司、浙江深华新	温州市青草地	50,000,000.00	2015年07月10日	2018年07月09日	否(注2)
宁波艾特斯	风景园林	4,500,000.00	2015年04月08日	2020年04月07日	否(注3)
本公司	八达园林	50,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19年10月20日	否(注4)
本公司、王仁年、陈小琴	八达园林	60,000,000.00	2015年11月05日	2018年03月16日	否(注5)
本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	八达园林	99,000,000.00	2016年05月24日	2018年05月24日	否(注6)
本公司、王仁年、陈小琴, 王云杰、路洁	八达园林	45,000,000.00	2016年04月15日	2017年04月06日	否(注7)
本公司、王仁年、陈小琴	八达园林	80,000,000.00	2016年02月01日	2017年01月25日	否(注8)
本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	八达园林	3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8日	否(注9)
本公司	八达园林	60,000,000.00	2016年12月02日	2018年12月02日	否(注1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 2015年2月1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温州分行续签了为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WZ31(高保)20150004的《担保合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29,000万元。

注(2) 2015年7月9日与7月10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温州分行续签了为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总金额为38,4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1、811088008205-2的《担保合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22,000万元。

注(3) 2015年4月8日,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05308DY20158027《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母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提供总金额不超过1,76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450万元。

注(4) 2015年10月21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004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16,000万的担保,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5,000万元。

注(5) 2015年11月5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13680115综授104额保1、3680115综授104额保2《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8,000万的担保,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6,000万元。

注(6) 2016年5月24日与6月2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011021020160043、Z01102102016160184的《最高额保证

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9,9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 9,900 万元。

注（7）2016 年 4 月 15 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C160411GR3248736、C60415GR240487、C60415GR240490《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6,0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注（8）2016 年 1 月 27 日与 2 月 1 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ZB4204201600000008、ZB4204201600000009《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8,0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注（9）2016 年 11 月 29 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2016 年保字第 211119971-1、2016 年保字第 211119971-2、2016 年保字第 211119971-3《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注（10）2016 年 12 月 2 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2016 信常银最保字第 0022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7,200 万的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 6,000 万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90,497.56	4,362,993.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仁年	35,375,917.71	1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11,118,456.82	2,088,709.25
其他应付款	王云杰	1,1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履约保函共 17 个，共担保金额 24,712,547.40 元，存入保证金 8,584,572.62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担保银行	保函类型	保函号	受益人	生效时间	失效时间	保函金额	保证金金额
交行延陵支行	履约	11508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2012/1/10	2012/12/30	616,223.10	154,055.78
花祺工程担保	履约	2014-090	南通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4/11/28	竣工后28天	1,646,789.40	164,700.00
花祺工程担保	履约	2015-025	乌海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5/5/19	竣工后28天	1,339,187.30	133,920.00
花祺工程担保	履约	2015-029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015/9/22	竣工后28天	3,528,000.00	352,800.00
交行延陵支行	履约	15347	昆明绕城高速公路东南段古城建设指挥部	2016/10/31	2018/1/31	1,904,368.20	476,10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58001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2/13	2016/3/14	1,200,000.00	1,200,00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58000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2/13	2016/3/14	10,000,000.00	5,000,00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00	淮安市白马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6/1/20	2016/12/31	3,312,746.20	662,549.24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58008	中山路项目	2015/6/29	2016/6/28	69,500.00	69,50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58006	泰山路（九峰北路-钱塘江路）南侧轻轨沿线绿地整理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5/9/2	竣工验收30天	31,371.20	31,371.2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58010	新典公园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5/12/22	2016/12/21	99,080.00	99,08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02	宁波电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6/7/22	2019/1/21	174,280.00	34,856.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06	宁波市洪塘城建设投资开发区有限公司	2016/10/25	2017/4/20	19,260.00	19,260.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08	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6/11/2	2017/10/31	97,252.00	19,450.4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07	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6/11/2	2017/10/31	114,060.00	22,812.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10	宁波市园林管理局	2016/12/22	2017/12/21	520,390.00	104,078.00
宁波银行吉林支行	履约	05308BH20168011	宁海县盛宁线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6/12/29	2017/12/21	40,040.00	40,040.00
合计						24,712,547.40	8,584,572.62

1.企业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了保函号为11508《开立保函协议》，该笔履约保函金额616,223.10元，保证金金额154,055.78元，受益人为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该笔保函有效期自2012/1/10至2012/12/30。

2.企业与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签订了保函号为2014-090《开立保函协议》，该笔保函由花祺工程公司提供担保，履约保函金额1,646,789.40，保证金金额164,700.00，受益人为南通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该笔保函有效期自2014/11/28至竣工后28天。

3.企业与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签订了保函号为2015-025《开立保函协议》，该笔保函由花祺工程公司提供担保，履约保函金额1,339,187.30，保证金金额133,920.00，受益人为乌海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该笔保函有效期自2015/5/19至竣工后28天。

4.企业与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签订了保函号为2015-029《开立保函协议》，该笔保函由花祺工程公司提供担保，履约保函金额3,528,000.00，保证金金额352,800.00，受益人为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该笔保函有效期自2015/9/22至竣工后28天。

5.企业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了保函号为15347《开立保函协议》，该笔履约保函金额1,904,368.20元，保证金金额476,100.00元，受益人为昆明绕城高速公路东南段古城建设指挥部，该笔保函有效期自2016/10/31至2018/1/31。

6.2015年2月13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58001《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工程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200,000.00元，保证金金额1,200,000.00元，保函截止日2016年3月14日。

7.2015年2月13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58000《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工程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0,000,000.00元，保证金金额5,000,000.00元，保函截止日2016年3月31日。

8.2016年1月20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00《开立保函协议》，企业白马湖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淮安市白马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函金额3,312,746.20元，保证金金额662,549.24元，保函截止日2016年12月31日。

9.2015年6月29日，企业因中山路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金额69,500.00元，保证金金额69,500.00元，保函截止日2016年6月28日。

10.2015年9月2日，企业因泰山路（九峰北路-钱塘江路）南侧轻轨沿线绿地整理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金额31,371.20元，保证金金额31,371.20元，保函截止日竣工验收30天。

11.2015年12月22日，企业因新典公园工程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金额99,080.00元，保证金金额99,080.00元，保函截止日2016年12月21日。

12.2016年7月22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02《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宁波北门户商务区一期地块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宁波电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74,280.00元，保证金金额34,856.00元，保函截止日2019年1月21日。

13.2016年10月25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06《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洪塘街道长兴路-洪都路道路维修及景观提升工程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宁波市洪塘城建设投资开发区有限公司，保函金额

19,260.00元，保证金金额19,260.00元，保函截止日2017年4月20日。

14.2016年11月2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08《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宁波北高速出入口内景观提升工程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函金额97,252.00元，保证金金额19,450.40元，保函截止日2017年10月31日。

15.2016年11月2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07《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保国寺高速出入口内景观提升工程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函金额114,060.00元，保证金金额22,812.00元，保函截止日2017年10月31日。

16.2016年12月22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10《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宁波盆景园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宁波市园林管理局，保函金额504,390.00元，保证金金额104,078.00元，保函截止日2017年12月21日。

17.2016年12月29日，企业与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签订编号为05308BH20168011《开立保函协议》，企业因宁海县盛宁线改建工程建设项目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林支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性质为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宁海县盛宁线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保函金额40,040.00元，保证金金额40,040.00元，保函截止日2017年12月21日。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能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部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部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园林景观业务、园林设计业务、其他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园林景观业务	园林设计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61,338,139.04	67,262,136.51	31,042,341.92	-6,113,207.55	1,053,529,409.92

营业成本	696,251,589.24	52,228,134.34	20,899,231.16	-6,113,207.55	763,265,747.19
资产总额	3,846,462,305.60	117,549,114.07	2,238,217,868.41	-1,336,468,736.66	4,865,760,551.42
负债总额	2,771,090,621.67	80,152,967.95	76,995,136.79	-284,551,387.47	2,643,687,338.94
净利润	74,364,142.81	1,063,234.01	-36,492,079.80		38,935,297.0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深证调查通字16232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对公司立案稽查。截止审计报告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的稽查尚未结案。

(2) 2016年11月22日，根据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6)浙02民初1456号，林斌、林杰诉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要求赔偿经济损失20,072.58万元。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3) 2016年3月21日，宁波市翰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确认与本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于2015年3月31日到期终止。判决本公司在法院确定的期限内移除清理遗弃的树木、苗木和其他地上附着物，将土地腾退给原告公司。请求本公司支付的保证金331,340元不予退还，并另行支付使用费。目前该案等待二次开庭审理。

(4) 根据公司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王仁年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在承诺期内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如标的股权发生减值，则王仁年需就减值部分对公司进行补偿。2016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价值为154,500万元，减值11,500万元，王仁年需向公司补偿11,500万元。

(5) 2015年3月15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深华新”)与宁波市映山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山红投资”)、林斌四方签订了《债权及债务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将浙江深华新享有的债权和承担的债务转让给映山红投资(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3月24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2015年12月，为减轻历史包袱，优化资产结构，浙江深华新将上述四方签署的《协议》取得的债权转让给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12月19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134)，并收到2,502万元的转让款，公司据此确认《协议》约定转让的债权、债务完成。

根据《协议》7.3和7.4条约定，映山红和林斌负有积极协助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义务。合同签订在实际履行过程中，映山红和林斌只提供了部分履行通知义务的资料，致使现有资料显示在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程序上存在瑕疵。后子公司将对映山红、林斌的债权转让给了五岳乾坤，并收到了五岳乾坤支付的全部款项。因上述通知程序的瑕疵，可能会对《协议》项下权益交割产生影响，但五岳乾坤受让债权的行为，保障了子公司权益；如由于履约瑕疵导致的风险，由最终受让方五岳乾坤承担。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428,489.76	99.61%			248,428,489.76	168,938,110.37	97.06%			168,938,110.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7,626.00	0.38%	286,594.91	30.57%	651,031.09	5,112,250.17	2.94%	139,339.50	2.73%	4,972,910.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001.51	0.01%			39,001.51					
合计	249,405,117.27	100.00%	286,594.91	0.11%	249,118,522.36	174,050,360.54	100.00%	139,339.50	0.08%	173,911,021.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2,388,469.76			合并范围关联方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18,000,000.00			合并范围关联方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合并范围关联方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040,020.00			合并范围关联方
合计	248,428,489.7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73,481.00	1,867.41	0.50%
1至2年	100.00	5.00	5.00%
2至3年	10,000.00	2,000.00	20.00%
3至4年	535,045.00	267,522.50	50.00%
4至5年	19,000.00	15,200.00	80.00%
合计	937,626.00	286,594.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7,255.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976,627.51	627,250.17
关联方往来款	248,428,489.76	168,938,110.37
其他往来款		4,485,000.00
合计	249,405,117.27	174,050,360.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122,388,469.76	1年以内	49.07%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款项	118,000,000.00	1年以内、1-2年	47.31%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6,000,000.00	1年以内	2.41%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2,040,020.00	5年以上	0.82%	
嘉里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828,126.00	1年以内、3-4年	0.33%	234,342.41
合计	--	249,256,615.76	--	99.94%	234,342.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2016-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备用金	39,001.51			收回不存在问题
合计	39,001.5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77,716,124.70	115,000,000.00	1,762,716,124.70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合计	1,877,716,124.70	115,000,000.00	1,762,716,124.70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14,160,166.82			14,160,166.82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291,342.91			46,291,342.91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7,264,614.97			127,264,614.97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00			1,660,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合计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06,970.00	82,163.00	133,195.00	117,883.00
合计	106,970.00	82,163.00	133,195.00	117,883.0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30,623.21
合计		-10,830,623.21

6、其他**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0,46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0,75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8,52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0.46	
合计	113,702,228.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	0.0486	0.0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7%	-0.0900	-0.09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1.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0,469.53	25,600,084.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0,758.96	1,052,33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66,256.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8,529.22	-1,008,84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0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470.46	-2,777,68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3,702,228.81	22,199,641.93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39,877,126.94	20,970,63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73,825,101.87	-1,229,008.70
期初股份总数	S0	819,854,713.00	588,069,78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1)	Si		117,543,352.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2)	Si		114,241,573.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1)	Mi		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	Mi		1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819,854,713.00	617,180,477.80
基本每股收益(I)		0.0486	0.0340
基本每股收益(II)		-0.0900	-0.0020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0.0486	0.0340
稀释每股收益(II)		-0.0900	-0.0020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

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包括下列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贾明辉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